

衡水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2021年度

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二〇二二年六月

Catalog

I

II

01 空气质量

02 水环境质量

03 声环境质量

04 污染源监测与排放

05 土壤环境质量

06 生态环境质量

07 农村环境质量

III

IV

V

2021

2020HENGSHUI CITY ENVIRONMENT STATEME

2021

0

2021年，在省厅党组的正确领导下，衡水市生态环境系统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改善生态环境质量这一核心，认真贯彻“4421”思想举措，以深入开展“转树讲促”活动树魂，以苦练内功、奋力攻坚、迎难而上、锐意进取、拼搏担当立身，以服务高质量发展为本，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这一年，衡水市环境质量取得持续改善。衡水市空气质量稳定退出全国168城市“后三十名”，在连续四年空气质量大幅改善的基础上，全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4.43，同比下降15.1%，全国168个重点城市排名第127为位，同比上升11个位次。 $PM_{2.5}$ 平均浓度42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7.6%，优于省定年度目标12.6个百分点，同比上升15个位次。全年达标天数257天，较去年（238天）增加19天，达标率70.4%，同比上升5.4个百分点。在河北省环境空气质量年度考核中排名第二，超额完成省定任务目标。13个国、省考地表水断面水质全部达到国家和省考要求，地表水优良断面达到10个，劣V类水体断面全部消除。县级市以上城市集中式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4个国控地下水监测点位全年达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100%，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市全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未发生涉环保舆情事件。

这一年，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屡获殊荣。衡水市被国务院办公厅表彰为2021年落实有关重大政策措施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环境治理工程项目推进快，重点区域大气、重点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明显的地方，为全省唯一当选、全国9个当选城市之一）。衡水市分别被省大气办、省水领办、省土领办考核为2021年度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土壤污染防治工作“优秀”等次。“生态衡水”微信公众号影响力位居全国地市级环保政务微信排行榜前列，充分运用“圈粉”优势，积极宣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普及法律法规和绿色低碳生活知识，曝光群众深恶痛绝的环境违法案件。2021年，“生态衡水”固定粉丝达到55913人，发布信息410期、976条，“生态衡水”位列全国生态环境部门第二名，被省委网信办评为“政务影响力十佳账号”，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新华社、中国环境报、

河北电视台等权威媒体多次对我市生态环境工作进行报道。衡水市生态环境局被河北日报、河北新闻网评为 2021 年度“我为群众办实事”阳光理政先进单位，被生态环境部评为 2021 年度监督帮扶工作表现突出集体，荣获 2021 年度中国环境报社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在中国环境报宣传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衡水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工作获全省第一名，被生态环境部评为 2021 年生态环境执法表现突出集体。信访科被省委宣传部评为“全省学雷锋活动模范岗”。综合执法支队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第八届河北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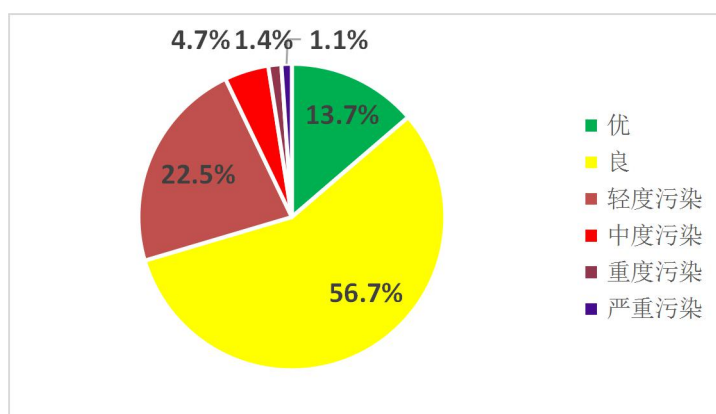
全市优良天数比例

2021 年全年开展空气质量日报 365 天，环境空气质量二级及好于二级天数为 257 天，城市空气质量达标率 70.4%，重度及以上污染五、六级天数为 9 天。主要污染物 PM_{2.5}、O₃，未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年 PM₁₀ 的达标天数为 325 天，占总有效天数的 96.2%，PM_{2.5} 的达标天数为 311 天，占总有效天数的 87.6%，O₃ 的达标天数为 320 天，占总有效天数的 87.7%。综合空气质量指数 4.43。

2021 年衡水市城市空气质量日报情况表

单位：天

时间	天数	达标 天数	重度污染及以上	达标天数	
				PM ₁₀	PM _{2.5}
全年	365	257	9	325	311



2021 年衡水市空气质量级别分布

主要污染物浓度及达标率

PM_{2.5}：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87.6%，全市年平均浓度为 42 微克/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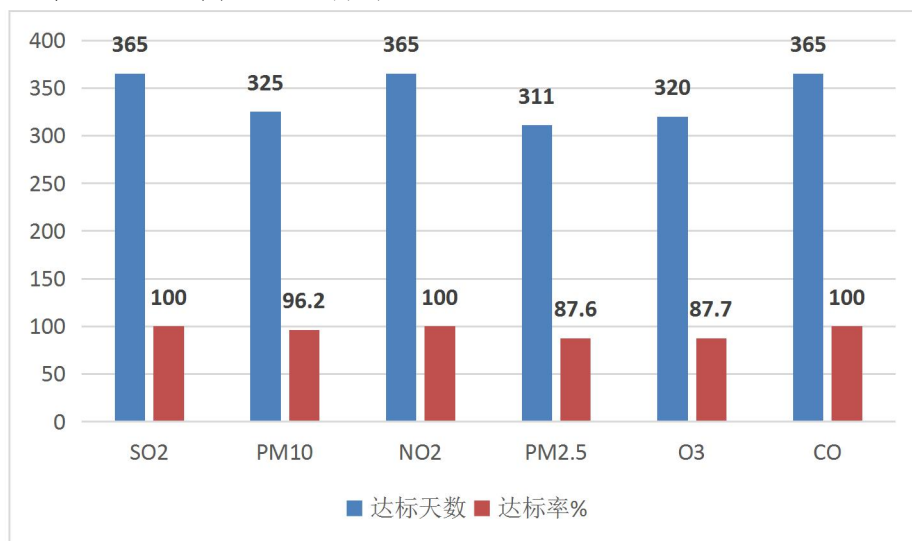
PM₁₀：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96.2%，全市年平均浓度为 70 微克/立方米。

O₃（以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数计）：全年平均达标率为 87.7%。
全市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平均浓度为 165 微克/立方米。

NO₂：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100%，全市年平均浓度为 30 微克/立方米。

CO（以日均值的第 95 百分位数计）：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 100%，全市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1.0 毫克/立方米，CO 年均百分位浓度达到国家日均值二级标准。

SO₂: 全年日均值达标率为100%，全市区年均值为12微克/立方米，SO₂年均百分位浓度达到国家日均值二级标准。



2021年衡水市各项目评价情况图

全市在全省城市空气质量排名情况

按照省环境监测中心统计结果，衡水市2021年综合指数值为4.43，同比2020年下降了15.1%。达标天数为257天，同比2020年增加了19天。

全省11个地市综合指数、达标及重污染天数情况

排名	城市	综合指数及变化情况			达标天数及同比2020年变化情况			
		2021年综合指数值	同比变化情况	监测有效天数	达标天数		重污染天数	
					达标天数	变化情况	重污染天数	变化情况
1	张家口市	3.10	-3.4%	365	322	-6	7	6
2	承德市	3.80	-3.8%	365	329	7	4	3
3	秦皇岛市	4.25	-4.5%	365	290	-7	5	3
4	沧州市	4.36	-12.4%	365	267	16	6	-1
5	衡水市	4.43	-15.1%	365	257	19	9	-4
6	廊坊市	4.51	-7.6%	365	264	12	6	-5
7	邢台市	4.73	-18.4%	365	245	39	14	-4
8	保定市	4.80	-13.5%	365	249	17	11	-9
9	邯郸市	4.81	-19.8%	365	245	20	15	-2
10	石家庄市	4.89	-18.2%	365	240	32	16	-5
11	唐山市	5.00	-16.4%	365	256	19	8	-4

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排名情况

全市13个县市区，23个省控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监测项目为国标六参数。全市各县市区达标天数由多到少排名为：安平县（268天）、阜城县（264天）、景县（264天）、枣强县（264天）、冀州区（263天）、故城县（256天）、饶阳县（256天）。

天)、武邑县 (253 天)、深州市 (252 天)、武强县 (250 天)。

衡水市省控空气站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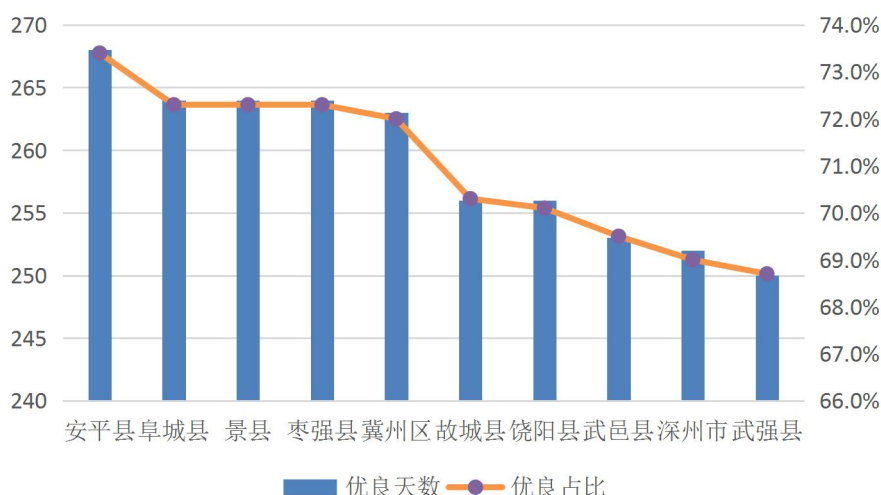
城市	点位个数	点位名称
衡水市	23	滨湖新区管委会、冀州中医院、冀州住建局、枣强公安局、枣强康城小区、武邑县委党校、武邑信访局、武强实验学校、武强交通局、饶阳县政府、饶阳税务局、安平环保局、安平县委、安平明德小学、故城成龙中学、故城住建局、景县第一中学、景县市场监管局、景县交通局、阜城交通局、阜城第五小学、深州市政府、深州体育馆

2021 年各区县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除 CO 为 mg/m³、综合空气指数无量纲外，其余为 μg/m³

市区	2021 年综合空气指数及主要污染物浓度						
	综合指数	PM _{2.5}	PM ₁₀	SO ₂	NO ₂	CO	O ₃ -8h
冀州区	4.42	41	74	10	29	1.1	163
枣强县	4.49	44	77	11	27	1	164
武邑县	4.55	41	79	11	30	1.2	163
深州市	4.73	44	82	12	31	1.2	164
武强县	4.80	45	76	12	35	1.2	166
饶阳县	4.56	43	80	8	28	1.3	167
安平县	4.52	43	78	8	28	1.4	160
故城县	4.50	44	77	9	26	1.2	166
景县	4.29	39	68	11	29	1.1	165
阜城县	4.43	42	76	9	27	1.2	162

2021 年衡水市市辖各县市区达标天数



各乡镇及开发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全市共有 118 个乡镇空气站和 19 个省级以上开发区空气站，全年监测项目均为国标六参数 (PM_{2.5}、SO₂、PM_{2.5}、NO₂、CO、O₃)。2021 年，PM₁₀ 与 PM_{2.5}

污染较严重的地区主要为深州市、武强县、安平县，O₃ 污染较严重的地区主要为深州市、枣强县、故城县；SO₂ 与 CO 整体情况较好，基本所有地区数值均低于国家二级浓度限值水平；NO₂ 整体污染分布规律性较差。

2021 年衡水市乡镇及开发区空气质量监测情况表

单位：除 CO 为 mg/m³、综合指数为无量纲外，其余为 μg/m³

序号	站点名称	综合指数排名	PM _{2.5} 排名	综合指数	PM ₁₀	PM _{2.5}	SO ₂	NO ₂	CO	O ₃ -8h
1	故城县坊庄乡	1	1	3.93	67	31	9	23	1.1	171
2	枣强县王常乡	2	14	3.93	66	34	9	22	1.1	166
3	故城县夏庄镇	3	2	3.94	68	31	9	25	1.3	159
4	故城县三朗乡	4	5	3.96	68	32	9	26	1.1	160
5	枣强县枣强镇	5	29	3.97	67	35	9	22	1.2	161
6	故城县里老乡	6	6	3.98	70	32	9	25	0.9	172
7	枣强县张秀屯镇	7	15	3.98	67	34	8	24	1.1	166
8	枣强县王钧乡	8	16	3.98	70	34	9	22	1.2	161
9	故城县辛庄乡	9	10	4	68	33	8	25	1.1	169
10	河北武邑经济开发区	10	30	4.03	65	35	9	29	1.3	146
11	枣强县新屯镇	11	31	4.03	70	35	9	23	1.1	164
12	故城县青罕镇	12	7	4.04	73	32	9	28	1.3	147
13	冀州区官道李镇	13	17	4.06	79	34	6	22	1.3	158
14	景县温城乡	14	32	4.08	71	35	6	23	1.5	161
15	枣强县马屯镇	15	38	4.08	69	36	10	22	1.3	164
16	故城县武官寨镇	16	39	4.08	70	36	10	22	1.2	165
17	枣强县唐林镇	17	33	4.09	69	35	9	25	1.3	162
18	故城县饶阳店镇	18	18	4.11	77	34	10	23	1.1	161
19	景县泽河流镇	19	40	4.11	64	36	7	25	1.7	161
20	高新区大麻森乡	20	8	4.12	72	32	6	30	1.2	165
21	故城县军屯镇	21	9	4.13	76	32	11	26	1.3	156
22	河北景县高新技术开发区（景州工业园区）	22	19	4.13	72	34	10	28	1	162
23	故城县西半屯镇	23	41	4.13	72	36	10	24	1.3	157
24	枣强县加会镇	24	42	4.13	72	36	9	22	1.4	164
25	冀州区门庄乡	25	11	4.14	85	33	6	24	1.2	158
26	枣强县恩察镇	26	20	4.14	73	34	9	23	1.5	164
27	枣强县大营镇	27	43	4.15	69	36	10	25	1.3	164
28	景县杜桥镇	28	3	4.16	69	31	7	28	1.9	156
29	河北衡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区）	29	12	4.17	68	33	6	32	1.2	169

30	河北枣强经济开发区 (大营工业园区)	30	68	4.17	65	39	11	22	1.5	164
31	景县连镇乡	31	44	4.18	72	36	5	24	1.7	163
32	故城县故城镇	32	34	4.19	69	35	9	28	1.4	160
33	故城县建国镇	33	21	4.21	69	34	12	29	1.5	152
34	景县刘集乡	34	22	4.22	74	34	7	26	1.6	164
35	故城县郑口镇	35	35	4.22	73	35	10	26	1.4	162
36	河北武强经济开发区	36	69	4.22	68	39	8	28	1.3	158
37	冀州区冀州镇	37	23	4.23	80	34	8	24	1.5	161
38	景县王千寺镇	38	45	4.23	69	36	7	28	1.6	159
39	冀州区小寨乡	39	46	4.23	84	36	8	24	1.3	152
40	河北安平高新技术产业 业开发区	40	24	4.24	72	34	8	29	1.5	161
41	河北阜城经济开发区 (北区)	41	70	4.24	72	39	7	29	1.4	146
42	河北景县高新技术开 发区(衡德工业园)	42	25	4.25	67	34	8	31	1.5	165
43	深州市护驾迟镇	43	81	4.26	75	40	6	25	1.3	161
44	景县广川镇	44	47	4.27	72	36	8	27	1.7	157
45	深州市深州镇	45	71	4.27	81	39	5	25	1.4	152
46	桃城区中华办事处	46	82	4.27	77	40	7	25	1.2	158
47	景县王瞳镇	47	55	4.28	71	37	6	31	1.6	149
48	滨湖新区魏屯镇	48	83	4.28	79	40	6	25	1.1	162
49	景县景州镇	49	56	4.29	69	37	8	26	1.8	161
50	河北阜城经济开发区(东区)	50	72	4.3	69	39	7	28	1.6	156
51	桃城区河沿镇	51	73	4.3	79	39	6	24	1.2	170
52	冀州区码头李镇	52	48	4.31	93	36	6	22	1.4	152
53	景县北留智镇	53	57	4.31	71	37	7	29	1.6	160
54	桃城区河西办事处	54	84	4.32	82	40	6	25	1.2	159
55	景县安陵镇	55	49	4.33	73	36	7	30	1.5	161
56	武邑县韩庄镇	56	117	4.34	73	44	8	25	1.1	162
57	河北故城经济开发区	57	26	4.35	76	34	10	28	1.6	164
58	枣强县肖张镇	58	50	4.35	67	36	9	36	1.2	162
59	武邑县圈头乡	59	91	4.37	72	41	10	27	1.1	166
60	武邑县赵桥镇	60	36	4.38	89	35	9	26	1.1	165
61	景县青兰乡	61	74	4.38	68	39	8	32	1.6	155
62	深州市王家井镇	62	75	4.38	78	39	6	27	1.6	156
63	饶阳县留楚乡	63	76	4.4	84	39	11	24	1.3	159
64	河北阜城经济开发区 (西区)	64	85	4.4	72	40	7	30	1.7	151
65	武邑县大紫塔乡	65	108	4.4	82	43	8	24	1.1	159

66	冀州区南午村镇	66	27	4.41	91	34	8	29	1.3	155
67	景县龙华镇	67	64	4.42	73	38	7	29	1.9	155
68	桃城区赵圈镇	68	98	4.42	82	42	5	26	1.2	163
69	河北枣强经济开发区 (枣强工业园区)	69	86	4.43	74	40	14	25	1.4	165
70	桃城区何庄乡	70	99	4.43	81	42	6	25	1.3	165
71	河北冀州高新技术开 发区(北区)	71	51	4.44	75	36	11	32	1.4	161
72	景县梁集乡	72	87	4.44	76	40	9	25	1.8	158
73	武邑县审坡镇	73	109	4.44	80	43	8	26	1.2	158
74	河北衡水滨湖经济开发区	74	92	4.45	74	41	7	27	1.6	163
75	阜城县霞口镇	75	58	4.46	85	37	7	28	1.5	159
76	武强县豆村乡	76	65	4.46	87	38	5	28	1.4	160
77	冀州区徐庄乡	77	13	4.47	93	33	8	27	1.5	161
78	景县留府乡	78	59	4.47	83	37	7	28	1.8	152
79	深州市穆村乡	79	100	4.47	82	42	5	24	1.4	171
80	安平县大何庄乡	80	28	4.48	99	34	7	24	1.7	153
81	河北衡水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西区)	81	118	4.48	70	44	12	29	1.1	163
82	冀州区北漳淮乡	82	37	4.5	90	35	8	31	1.3	156
83	深州市高古庄镇	83	110	4.5	81	43	5	26	1.6	157
84	冀州区西王镇	84	60	4.51	91	37	8	27	1.5	153
85	深州市大堤镇	85	88	4.51	73	40	5	28	1.9	171
86	桃城区路北办事处	86	101	4.51	85	42	7	25	1.2	169
87	景县留智庙镇	87	52	4.52	78	36	8	31	1.9	158
88	冀州区周村镇	88	53	4.52	83	36	8	36	1.4	148
89	安平县黄城镇	89	54	4.52	94	36	8	27	1.5	154
90	深州市北溪村乡	90	132	4.52	79	47	5	23	1.5	162
91	阜城县建桥乡	91	4	4.53	92	31	11	30	1.5	164
92	滨湖新区彭杜乡	92	102	4.53	79	42	7	29	1.3	166
93	河北饶阳经济开发区	93	61	4.54	87	37	9	26	1.5	170
94	河北衡水桃城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	94	111	4.54	82	43	7	26	1.4	163
95	安平县程油子乡	95	62	4.55	96	37	9	26	1.4	155
96	深州市大屯镇	96	124	4.56	87	45	6	22	1.5	160
97	阜城县崔庙镇	97	66	4.59	88	38	10	28	1.4	163
98	深州市前磨头镇	98	112	4.59	78	43	5	30	1.6	163
99	武邑县清凉店镇	99	77	4.6	94	39	10	27	1.2	160
100	安平县安平镇	100	93	4.6	86	41	11	27	1.5	154
101	武邑县龙店镇	101	119	4.6	87	44	10	26	1.3	154
102	武邑县桥头乡	102	120	4.6	92	44	7	28	1.1	149
103	桃城区邓庄镇	103	113	4.61	81	43	6	32	1.4	155

104	深州市乔屯乡	104	103	4.64	85	42	6	32	1.4	156
105	深州市唐奉镇	105	121	4.64	85	44	5	24	1.8	167
106	深州市大冯营乡	106	104	4.65	86	42	5	29	1.7	160
107	河北冀州高新技术开 发区（西区）	107	131	4.66	76	46	13	26	1.7	155
108	阜城县蒋坊乡	108	78	4.67	90	39	10	27	1.6	164
109	饶阳县东里满乡	109	105	4.67	86	42	12	30	1.3	155
110	阜城县漫河乡	110	67	4.69	93	38	7	29	1.7	162
111	饶阳县饶阳镇	111	94	4.7	84	41	11	31	1.4	163
112	饶阳县五公镇	112	114	4.7	92	43	11	27	1.3	157
113	阜城县王集乡	113	95	4.71	90	41	8	27	1.6	167
114	安平县南王庄乡	114	125	4.71	104	45	8	23	1.5	135
115	安平县马店镇	115	79	4.72	105	39	8	25	1.6	153
116	饶阳县王同岳镇	116	89	4.72	90	40	10	32	1.3	160
117	武邑县武邑镇	117	96	4.72	87	41	11	36	1.2	149
118	深州市魏家桥镇	118	134	4.73	88	48	4	24	1.8	157
119	深州市榆科镇	119	126	4.74	83	45	5	26	1.7	178
120	阜城县大白乡	120	127	4.74	90	45	8	24	1.8	157
121	饶阳县大官厅镇	121	106	4.76	95	42	11	27	1.3	164
122	阜城县码头镇	122	80	4.77	95	39	9	30	1.4	168
123	桃城区河东办事处	123	122	4.77	90	44	8	33	1.3	152
124	饶阳县大尹村镇	124	128	4.79	86	45	10	30	1.5	155
125	阜城县阜城镇	125	97	4.8	97	41	10	27	1.5	162
126	深州市东安庄乡	126	129	4.81	87	45	5	27	1.9	167
127	河北深州经济开发区	127	115	4.82	79	43	8	30	1.9	176
128	阜城县古城镇	128	90	4.83	92	40	9	37	1.3	159
129	安平县西两洼乡	129	63	4.85	102	37	7	34	1.5	157
130	深州市兵曹乡	130	116	4.85	94	43	5	28	1.7	172
131	安平县大子文乡	131	107	4.86	103	42	8	27	1.5	160
132	武强县街关镇	132	133	4.86	87	47	6	28	1.9	160
133	深州市辰时镇	133	130	4.94	86	45	6	33	1.7	172
134	武强县孙庄乡	134	135	4.96	92	49	5	26	2	164
135	武强县武强镇	135	123	5	95	44	7	33	1.7	164
136	武强县北代乡	136	136	5.19	96	51	6	28	1.8	178
137	武强县周窝镇	137	137	5.27	91	53	8	36	1.8	156

2021 年市区空气质量 AQI 日历

2021 年全年，重度污染及以上天气分布 2 月、3 月、4 月、5 月、6 月、10 月、12 月)，冬季取暖及春季沙尘天气对空气质量影响较大，易造成空气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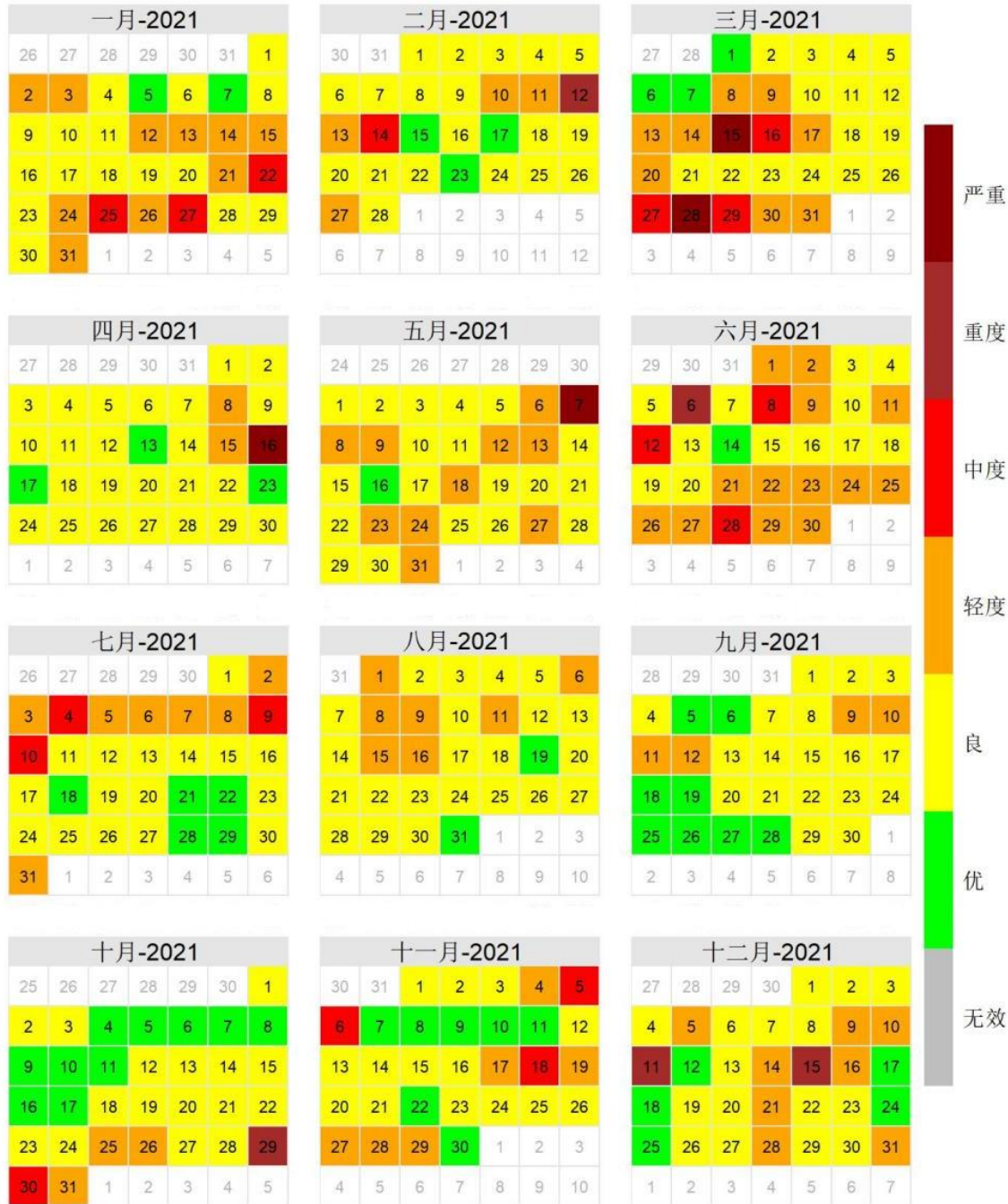


图 3-33 2021 年衡水市区 AQI 日变化图

降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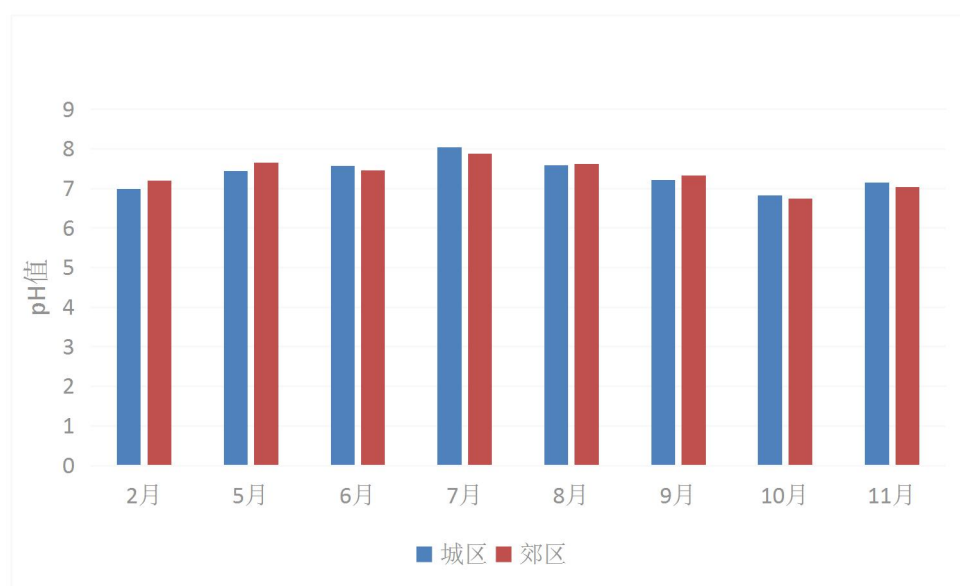
全年降水量 1532.2 毫米，降水量随季节变化明显，7、8、9、10 月份降水量

较大，冬春季较少。2021 年全年酸沉降（降水）pH 值范围 6.34-7.55，无酸雨出现，酸沉降（降水）pH 均值为 7.24，酸沉降（降水）pH 年均值均好于酸雨限值，属于碱性雨类型。

2021 年酸沉降（降水）酸度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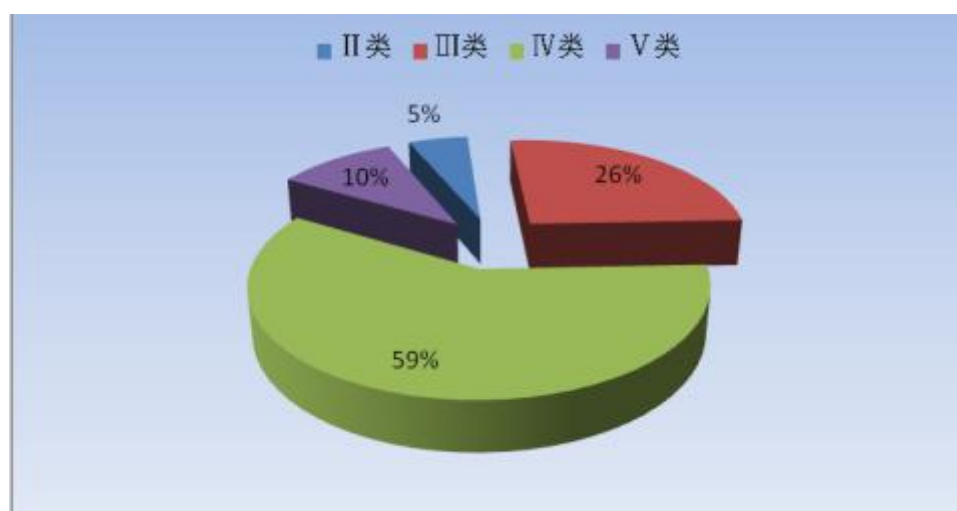
月份	样品数	pH 最小值	pH 最大值	pH 均值	降水量(mm)	酸雨样品数
2	2	6.98	7.2	7.05	58.8	0
5	2	7.44	7.65	7.56	20.3	0
6	2	7.46	7.57	7.5	17.7	0
7	13	7.55	8.83	7.96	388.4	0
8	11	7.05	7.91	7.59	327.7	0
9	14	6.98	7.51	7.26	394.2	0
10	12	6.34	6.92	6.79	265.4	0
11	2	7.03	7.14	7.07	59.7	0

2021年城区与郊区降水酸度基本持平，且城区与郊区月降水酸度并无明显变化趋势规律。



2021 年城郊区降水酸度对比图

衡水市四大水系：子牙河水系、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大清河水系和漳卫河水系，其中涉及滏阳河、滏阳新河、滹沱河、滹龙河、滏东排河、江江河、清凉江、老盐河（索泸河）和卫-南运河共九条主要河流。监测断面共计39个，包括入境断面、出境断面和跨县界断面。2021年，39个监测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所占比例为31%，Ⅳ类断面所占比例为59%，Ⅴ类断面所占比例为26%（滏阳河断面）。



衡水市地表水水质类别占比图

衡水市河流监测情况统计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入境断面	跨县断面	出境断面
子牙河水系	滏阳河	码头李	衡尚营四村桥、南翰林村桥、岔河桥	东-西樊屯
	滏阳新河	侯庄桥	巨鹿村桥、侯店桥、康辛庄桥、周通村小桥、祥村桥、虎赵村桥	黄铁房桥
	滹沱河	枣营	富村桥	临河富庄桥
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	滏东排河	城后桥	前韩家庄村桥、010乡道桥、周言村桥、顺河庄桥	田村闸
	江江河	杏基村桥（发源于故城大杏）	王七村桥、后罗村桥	张帆庄
	清凉江	十八庙桥	朱往驿村桥、马朗桥、塔头桥	连村闸
	老盐河（索泸河）	--	刘旸后村桥（不跨界）、西赵家庄村桥、留仲闸	马回台村桥
大清河水系	滹龙河	仕伍村	--	南板桥
漳卫河水系	卫-南运河	1.东第三村桥（故城入德州）；2.中二屯村桥（德州入景县）		

断面水质定性评价

水质类别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水质功能类别
I ~ II类水质	优	蓝色	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珍稀水生生物栖息地、鱼虾类产卵场、仔稚幼鱼的索饵场等
III类水质	良好	绿色	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鱼虾类越冬场、洄游通道、水产养殖区、游泳区
IV类水质	轻度污染	黄色	一般工业用水和人体非直接接触的娱乐用水
V类水质	中度污染	橙色	农业用水及一般景观用水
劣V类水质	重度污染	红色	除调节局部气候外，使用功能较差

河流、流域（水系）水质定性评价分级

水质类别比例	水质状况	表征颜色
I ~ III类水质比例 $\geq 90\%$	优	蓝色
$75\% \leq$ I ~ III类水质比例 $< 90\%$	良好	绿色
I ~ III类水质比例 $< 75\%$ ，且劣V类比例 $< 20\%$	轻度污染	黄色
I ~ III类水质比例 $< 75\%$ ，且 $20\% \leq$ 劣V类比例 $< 40\%$	中度污染	橙色
I ~ III类水质比例 $< 60\%$ ，且劣V类比例 $\geq 40\%$	重度污染	红色

子牙河水系

2021年子牙河水系衡水市段主要河流共设置了16个监测断面，其中滏阳河5个监测断面，滏阳新河8个监测断面，滹沱河3个监测断面。每个监测断面共监测12次，年均值判断水质类别和主要污染物。

子牙河水系（衡水段）综合水质评价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监测断面名称	水质现状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以III类计）	水质目标	超标因子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子牙河水系	滏阳河	码头李	V	高锰酸盐指数、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	IV	化学需氧量	0.20	轻度污染
		衡尚营四村桥	V		IV	生化需氧量	0.15	
		南翰林村桥	V		IV	生化需氧量	0.15	
		岔河桥	V		IV	化学需氧量	0.06	
		东-西樊屯	IV		IV	—	—	
	滏阳新河	侯庄桥	III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IV	—	—	轻度污染
		巨鹿村桥	IV		IV	—	—	

		候店桥	IV		IV	-	-	
		康辛庄桥	IV		IV	-	-	
		周通村小桥	IV		IV	-	-	
		祥村桥	IV		IV	-	-	
		虎赵村桥	IV		IV	-	-	
		黄铁房桥	IV		IV	-	-	
	滹沱河	枣营	III	---	III	-	-	良好
		富村桥	III		III	-	-	
		临河富庄桥	III		III	-	-	

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

2021年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衡水市段主要河流共设置了19个监测断面，其中滏东排河6个监测断面，江江河4个监测断面，清凉江5个监测断面，老盐河（索泸河）4个监测断面。每个监测断面共监测12次，年均值判断水质类别和主要污染物。

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衡水段）综合水质评价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监测断面名称	水质现状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以Ⅲ类计）	水质目标	超标因子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黑龙港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	滏东排河	城后桥	IV	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III	化学需氧量	0.30	轻度污染
		前韩家庄村桥	IV		III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生化需氧量	0.20、0.16、0.25	
		010乡道桥	IV		III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生化需氧量	0.10、0.18、0.18	
		周言村桥	IV		III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生化需氧量	0.30、0.08、0.50	
		顺河庄桥	IV		III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生化需氧量	0.25、0.08、0.27	
		田村闸	III		III	-	-	
	江江河	杏基村桥	I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IV	-	-	轻度污染
		王七村桥	IV		IV	-	-	
		后罗村桥	IV		IV	-	-	
		张帆庄	IV		IV	-	-	
	清凉江	十八庙桥	I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III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0.25、0.12	轻度污染
		朱往驿村桥	III		III	-	-	

		马朗桥	IV		III	化学需氧量	0.10	
		塔头桥	IV		III	化学需氧量	0.15	
		连村闸	III		III	-	-	
	老盐河 (索泸河)	刘旸后村桥	III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IV	-	-	轻度污染
		西赵家庄村桥	IV		IV	-	-	
		留仲闸	IV		IV	-	-	
		马回台村桥	IV		IV	-	-	

大清河水系（白洋淀流域）

大清河水系衡水段包括2条河流，为安平境内小白河和猪龙河。其中小白河常年断流，部分河段已无河道；猪龙河源头在保定安国，北入白洋淀，流经衡水市安平县，境内河长16.03km。

2021年猪龙河衡水段共设置了2个监测断面，什伍村断面为衡水市入境断面（保定安国流入衡水安平县），南板桥断面为衡水市出境断面（衡水安平县流入保定博野县）。2021年猪龙河衡水段断流月份居多，出境南板桥断面只有12月份来水，其他月份均断流。猪龙河衡水段常年断流，偶有来水月份水质很好，水质类别能够符合II类，考核衡水市出境南板桥断面符合水质目标要求。

猪龙河（衡水段）综合水质评价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监测断面名称	水质现状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以III类计）	水质目标	超标因子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大清河水系	猪龙河	什伍村	II	--	IV	--	--	良好
		南板桥	II		IV	--	--	

漳卫河水系（大运河流域）

漳卫河水系衡水段包括卫-南运河一条主要河流。流经衡水市故城县、景县、阜城县，境内河长164.03km，其中卫运河64.12km，南运河99.91km。

2021年大运河衡水段共设置了2个监测断面，东第三村桥为省出境断面（衡水市故城县流入山东省德州市），中二屯村桥断面为省入境断面（山东省德州市流入衡水市景县）。2021年东第三村桥断面全面有水，中二屯村桥断面全年实际有水月份为9个月，3个月断流。年均值判断水质类别和主要污染物。

大运河（衡水段）综合水质评价表

水系名称	河流名称	监测断面名称	水质现状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以III类计）	水质目标	超标因子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	------	--------	--------	----------------	------	------	------	--------

漳卫河水系	大运河	东第三村桥	III	--	--	--	--	良好
		中二屯村桥	III		--	--	--	

衡水市四大河流水系水质总体为轻度污染，其中子牙河水系和及运东地区诸河水系为轻度污染，大清河水系和漳卫河水系为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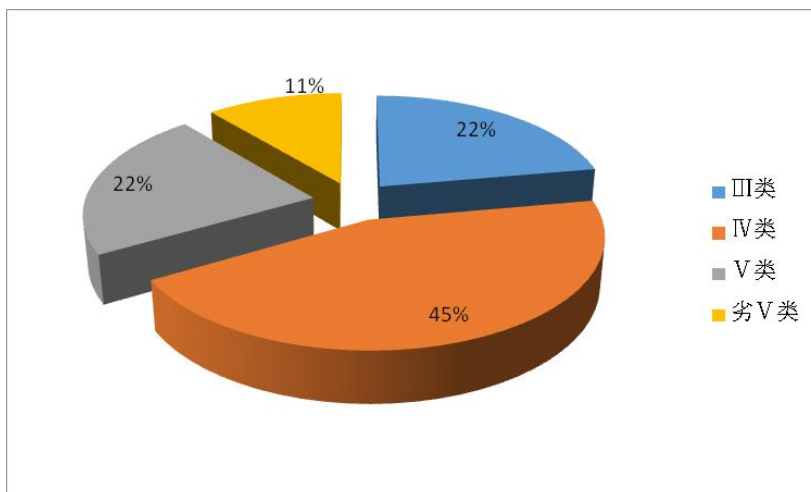
河渠

2021年，衡水市八条河渠为冀码渠、留楚排干、惠民渠、青年干渠、营南干渠、京堂排干、天平沟、连村干渠。

2021年衡水市八渠水质状况表

河渠名称	监测断面	所属县区	水质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以Ⅲ类计)	水质目标	超标因子	超标倍数	水质状况界定
冀码渠	大寨桥	冀州区	I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V	-	-	轻度污染
留楚排干	合立村桥	饶阳县	III	化学需氧量、总磷	V	-	-	轻度污染
	胜利村桥		IV		V	-	-	
惠民渠	尚庄闸	景县	I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	V	-	-	轻度污染
青年干渠	城益科技公司小桥	故城县	III	-	-	-	-	良好
营南干渠	危庄桥	枣强县	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氨氮	V	-	-	中度污染
京堂排干	前铺村东铁桥	安平县	V	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氨氮	V	-	-	中度污染
天平沟	梅庄桥	深州市	IV	化学需氧量、总磷、高锰酸盐指数	V	-	-	轻度污染
连村干渠	黄庄村桥	阜城县	劣V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V	氨氮	0.92	重度污染

八条河渠中共有9个断面，其中留楚排干有胜利村桥、合立村桥两个断面，其余河渠均一个断面。其中优于Ⅲ类的有2个，占断面总数的22.22%，符合Ⅳ类的有4个，占断面总数的44.44%，符合Ⅴ类的有2个，占断面总数的22.22%，符合劣Ⅴ类的有1个，占断面总数的11.11%。



衡水市八条河渠水质类别比例

衡水湖水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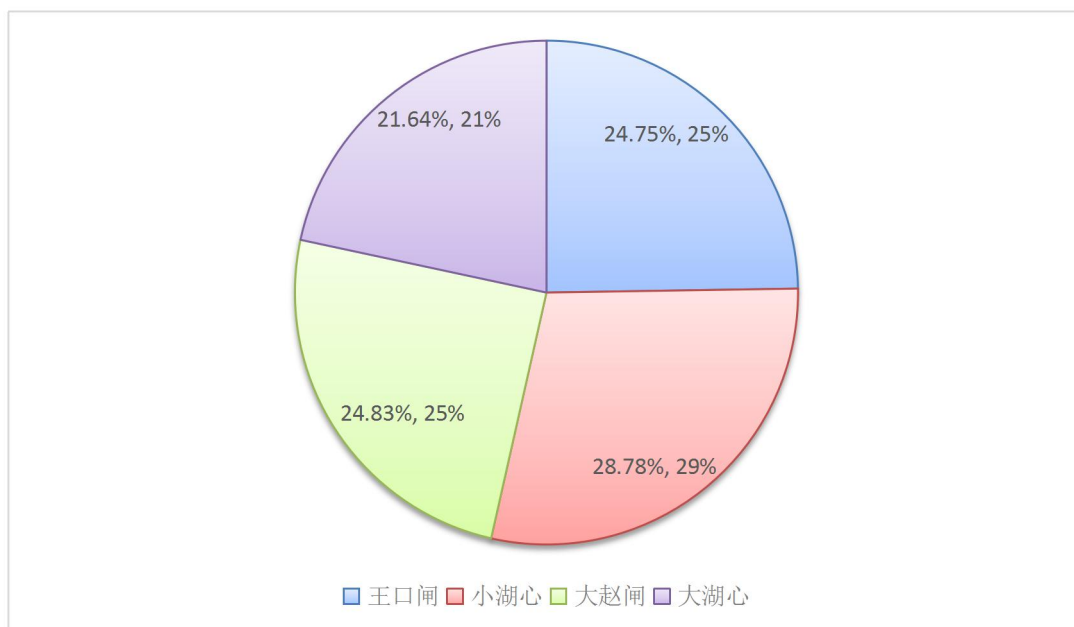
2021年，衡水湖除总氮外全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各垂线的污染情况为小湖心>大赵闸>王口闸>大湖心。衡水湖富营养化程度属轻度富营养，TLI (Σ)值较去年减少，富营养化程度改善显著。

2021年衡水湖及各个垂线的污染指数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pH	高锰酸盐指数	氨氮	化学需氧量	总磷	氟化物	综合污染指数	水质类别
大湖心	1	0.85	0.05	0.6	0.6	0.75	5.64	III类
大赵闸	0.33	0.88	0.43	0.85	0.8	0.76	6.47	III类
王口闸	0.4	0.82	0.44	0.85	1	0.54	6.45	III类
小湖心	0.33	0.88	0.64	0.95	1	0.87	7.5	III类
衡水湖	0.33	0.85	0.39	0.8	0.8	0.73	6.23	III类

2021年衡水湖综合营养状态指数表

项目	chl _a	TP	TN	SD	化学需氧量 _{Mn}
年均值	36.810	0.05	0.98	0.41	5
权重	0.266	0.188	0.179	0.183	0.183
TLI (j)	64.16	45.71	54.19	68.48	43.92
TLI (Σ)	55.99				
TLI (Σ)标准	TLI (Σ) < 30 贫营养; 30 ≤ TLI (Σ) ≤ 50 中营养 TLI (Σ) > 50 富营养; 50 < TLI (Σ) ≤ 60 轻度富营养 60 < TLI (Σ) ≤ 70 中度富营养; TLI (Σ) > 70 重度富营养				



2021 年衡水湖各垂线污染负荷比分布图



衡水湖常规监测垂线示意图

运用 Spearman 秩相关系数法，采用 2016-2021 年 5 年的监测数据对衡水湖污染趋势进行分析,2021 年衡水湖水质污染变化状况较 2019 年呈下降状态,2016 年-2021 年衡水湖水质污染变化状况呈下降趋势，有显著意义。



2016-2021 年衡水湖综合污染指数变化趋势图

2016-2021年衡水湖污染趋势分析

年度	y_i	综合污染指数	x_i	$d_i=x_i-y_i$	d_i^2	r_s	W_p (单侧显著水平 0.05)	污染趋势	分析结论
2016 年	1	5.23	5	4	16	-0.54	0.829	下降	$ r_s < W_p$ 有显著意义
2017 年	2	5.2	4	2	4				
2018 年	3	5.05	3	0	0				
2019 年	4	5.20	4	0	0				
2020 年	5	4.92	2	-3	9				
2021 年	6	4.72	1	-5	25				

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

衡水市国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

2021年衡水市国考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衡水地下水源滏阳水厂、衡水地下水源的大庆水厂进行常规监测和全项分析监测，均达到国家地下水Ⅲ类水质标准。



衡水市区饮用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县级地表水水质情况

2021年共监测县级地表水厂10个，地下水饮用水水源地33个地表水水质均达到国家标准Ⅲ类；地下水水源地中有11个点位出现氟化物超标现象，其他22个点位水质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Ⅲ类。

县级行政单位所在城镇地下水饮用水源地分布

县名称	地下水饮用水源地名称
枣强县	新水厂供水站水源地、三中水源地、市政工程队水源地、花园路水源地
武邑县	公司 1#井水源地、镇卫生院 1#井水源地（备用水源地）、城关 1#、2#井水源地、车站南 1#供水井水源地
武强县	迎宾水厂 1#、2#井水源地、年画社 1#井水源地、宾馆 1#井水源地
饶阳县	自来水公司水源地、二中水源地、党校水源地、粮食局水源地、国税局家属院水源地、信用社水井水源地、农业银行院内水源地、粮局二库水源地
景县	景县自来水厂 1#、2#、3#、4#井水源地
安平县	安平中学 1#、2#井水源地、职业高中 1#井水源地、南工业园（旧工业园）1#井水源地
故城县	迎瑞小区水源地、野庄水源地、孟庄水源地、自来水公司水源地
阜城县	八里供水站水源地、阜兴供水站水源地、西水厂供水站水源地、阜东供水站水源地
冀州	冀州市地下水水源地
深州	深州市地下水水源地

县级行政单位所在城镇饮用水氟化物超标情况统计表

县级城市	最大值	最小值	平均值	超标率	最高超标倍数
武邑县	1.2	0.6	0.83	50%	20%
景县	1.7	1.16	1.43	100%	70%
故城县	2.5	1.1	1.49	100%	150%
阜城县	1.63	0.6	1.18	100%	63%

地下水环境质量

2021 年，对衡水市两个地下水监测点位滏阳水厂、大庆水厂进行常规监测和全项分析监测，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

2021 年县级以上城市开展声环境质量监测包括：城市功能区声环境监测、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和道城市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衡水市区监测点位分别为 10 个，143 个和 50 个，各县市区监测点位分别为 80 个、1105 个、273 个。

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

2021 年衡水市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构成主要分生活噪声、交通噪声、工业噪声和施工噪声四类，分别占 53.29%、33.97%、10.58% 和 2.16%。对区域声环境质量影响广的声源为生活噪声和交通噪声，两者之和占声源的 89.26%。

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平均等效声级为 54.2 分贝，声环境质量较好。声环境质量总体水平等级为二级，声环境质量较好。各县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平均等效声级在 49.5~55.8 分贝之间。各县市区中景县为三级（一般），冀州区为三级（一般），阜城县为三级（一般），故城县为一级（好），其余 6 个县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均为二级（较好）。景县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以生活噪声和工业噪声为主，合计占声源的 80.58%。冀州区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以交通噪声和生活噪声为主，合计占声源的 94.87%。阜城县区域声环境质量声源以交通噪声和生活噪声为主，合计占声源的 100%。

2021 年衡水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县市区	LEQ (dB)	质量等级
衡水市区	54.2	二级
冀州区	55.5	三级
枣强县	52.7	二级
故城县	49.5	一级
景县	55.8	三级
阜城县	55.5	三级
武邑县	52.6	二级
武强县	53.6	二级
饶阳县	52.8	二级
安平县	51.0	二级
深州市	54.5	二级

景县、冀州区和阜城县区域声环境质量监测情况表

县市区市	建成区面积 (km)	网格边长 (m)	网格总数 (个)	声源 构成	网格数 (个)	网格数占比 (%)	噪声均值 (分贝)
景县	25.75	500	103	交通	14	13.59	53.4
				工业	26	25.24	58.2
				施工	6	5.83	56.5
				生活	57	55.34	55.3
冀州区	18.72	400	117	交通	78	66.67	55.6
				工业	6	5.13	55.0
				生活	33	28.20	55.2
阜城县	21.46	450	106	交通	14	82.08	55.4
				生活	57	17.82	55.7

2021 年衡水市区域声环境质量覆盖面积占比

声环境质量等级	声级范围 (dB)	声级覆盖面积	覆盖面积比例(%)
一级 (好)	≤ 50.0	62.09	16.99
二级 (较好)	$50.0 < \text{and} \leq 55.0$	193.77	53.04
三级 (一般)	$55.0 < \text{and} \leq 60.0$	88.05	24.10
四级 (较差)	$60.0 < \text{and} \leq 65.0$	21.19	5.80
五级 (差)	> 65.0	0.25	0.07

运用 Spearman 秩相关系数法，采用 2016~2021 年六年的监测数据对衡水市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污染趋势进行分析。

2016~2021年衡水市市区区域声环境质量污染趋势检验结果表

项目	rs	WP	检验结果	结论
区域声环境质量	-0.057	0.829	$ \text{rs} < \text{WP}$	区域声环境质量呈下降趋势

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

2021 年衡水市市区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共 10 个，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共监测 40 点次。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达标 40 点次，占昼间监测点次的 100.00%；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夜间监测结果达标 40 点次，占夜间监测点次的 100.00%。从昼夜间声环境质量达标情况可以看出，衡水市市区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夜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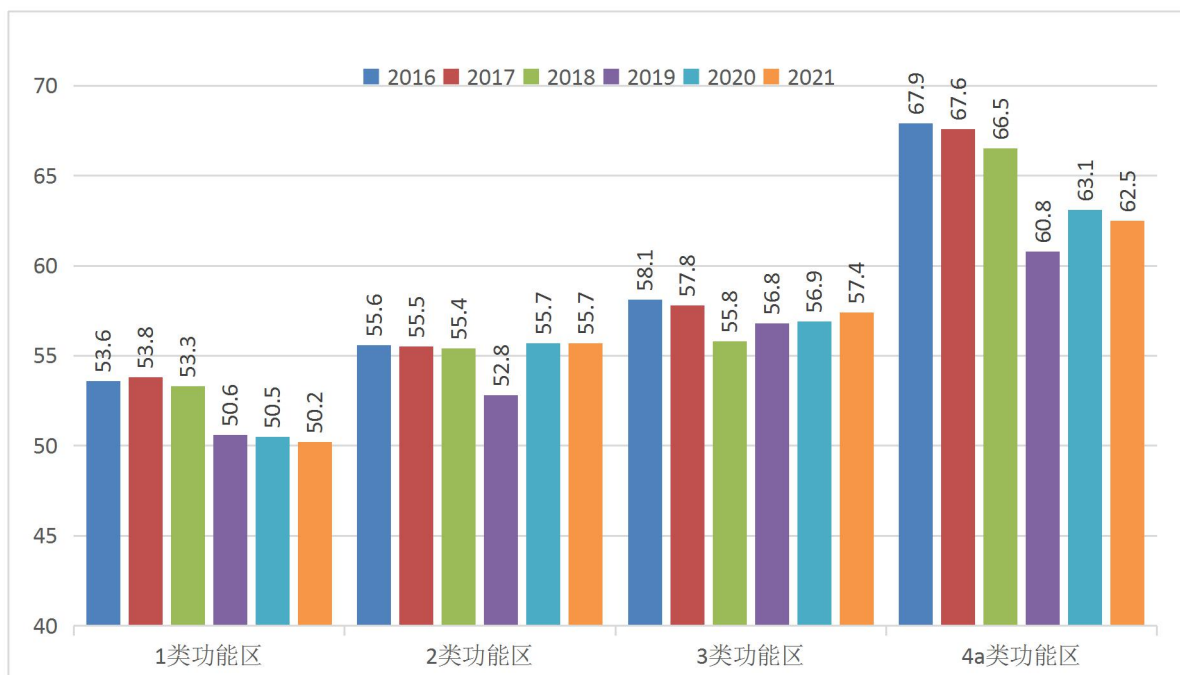
没有太大变化。各县市区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共 80 个，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共监测 320 点次。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间监测结果达标 318 点次，占昼间监测点次的 99.38%；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夜间监测结果达标 316 点次，占夜间监测点次的 98.75%。从昼夜间声环境质量达标情况可以看出，各县市区内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夜间没有太大变化。

2021 年衡水市各类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等效声级统计 （单位：分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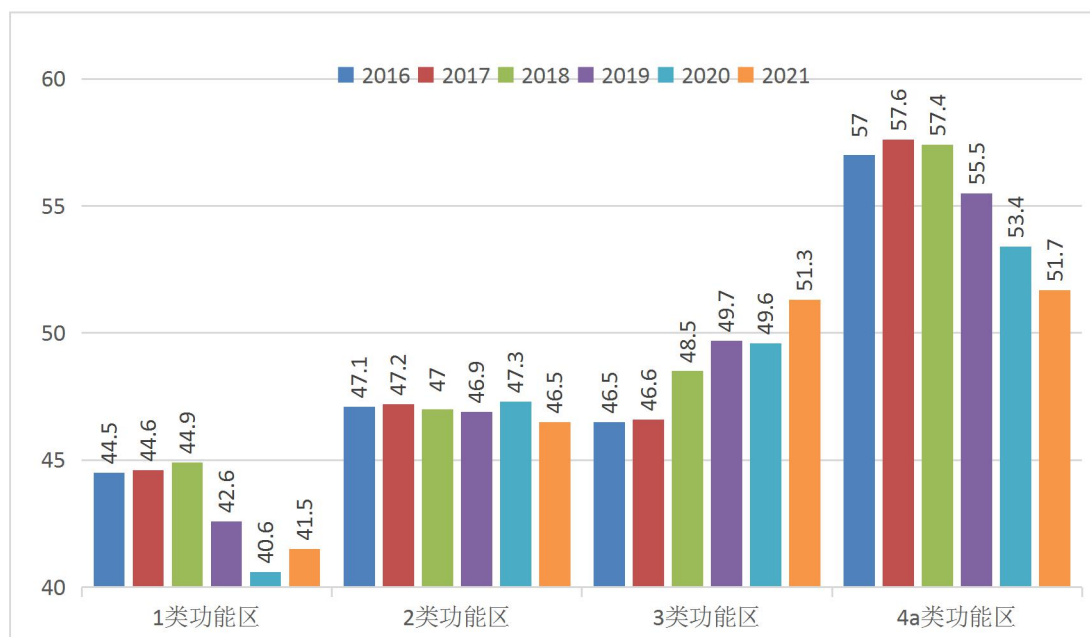
县市区	1 类		2 类		3 类		4a 类		4b 类	
	LD	LN	LD	LN	LD	LN	LD	LN	LD	LN
衡水市区	50.2	41.5	55.7	46.5	57.4	51.3	62.5	51.7	/	/
冀州区	51.0	40.6	52.9	43.5	54.9	44.8	55.1	46.2	/	/
枣强县	45.2	38.9	49.6	43.3	53.6	44.5	54.5	45.5	57.4	47.0
故城县	50.6	41.3	52.9	45.6	54.1	45.6	55.0	48.4	/	/
景县	50.0	40.4	54.1	43.3	56.6	43.9	60.2	47.1	/	/
阜城县	49.6	41.5	52.6	45.1	56.6	48.1	57.9	47.7	54.4	47.6
武邑县	47.6	42.0	48.6	42.7	52.4	42.9	53.6	49.2	/	/
武强县	47.1	39.5	53.2	42.5	54.8	48.4	55.9	49.6	/	/
饶阳县	43.2	36.7	51.7	44.3	52.8	44.8	56.9	48.5	56.4	48.4
安平县	46.4	38.0	50.5	41.0	52.8	43.4	56.5	46.6	/	/
深州市	45.3	38.6	49.6	41.3	54.1	45.1	57.0	48.7	55.1	46.2

2016~2021年衡水市市区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污染趋势检验结果表

项目		类别	rs	WP	检验结果	结论
功能区 声环境 质量	昼间	1 类	-0.943	0.829	$ rs > WP$	变化趋势有显著意义，呈下降趋势
		2 类	0.400		$ rs < WP$	变化趋势无显著意义，呈上升趋势
		3 类	-0.429		$ rs < WP$	变化趋势无显著意义，呈下降趋势
		4a 类	-0.829		$ rs =WP$	变化趋势有显著意义，呈下降趋势
	夜间	1 类	-0.714		$ rs < WP$	变化趋势无显著意义，呈下降趋势
		2 类	-0.371		$ rs < WP$	变化趋势无显著意义，呈下降趋势
		3 类	0.943		$ rs > WP$	变化趋势有显著意义，呈上升趋势
		4a 类	-0.829		$ rs =WP$	变化趋势有显著意义，呈下降趋势
备注	2016~2021 年期间：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间的 1 类、3 类、4a 类和夜间的 1 类、2 类、4a 类呈下降趋势，昼间 2 类和夜间 3 类呈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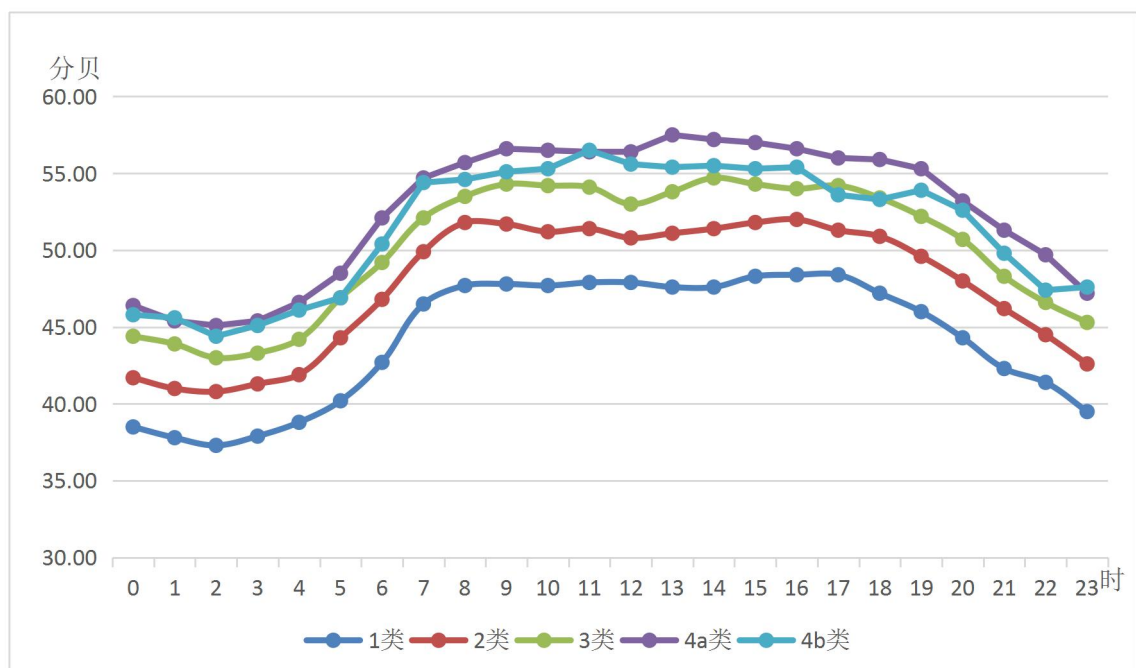
2016~2021 年衡水市区昼间功能区声环境变化图



2016~2021 年衡水市区夜间功能区声环境变化图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等效声级限值（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0 类		50	40
1 类		55	45
2 类		60	50
3 类		65	55
4 类	4a 类	70	55
	4b 类	70	60



2021 年衡水市各县市区功能区声环境分时段（0~23 时）平均等效声级

城市道路交通噪声

2021年衡水市区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50个点位，平均等效声级为66.3分贝，各县市区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273个，平均等效声级在56.0~64.5分贝之间。衡水市区及各各县市区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强度等级均为一级（好）。

2016~2021 年衡水市区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污染趋势检验结果表

项目	rs	WP	检验结果	结论
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	0.829	0.829	rs =WP	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呈上升趋势

2021 年衡水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县市区	监测道路长度(km)	平均道路宽度(m)	平均等效声级（分贝）	强度等级
衡水市区	133.81	61.77	66.3	一级
冀州区	18.86	40.26	64.5	一级
枣强县	20.69	38.33	62.8	一级
故城县	24.64	28.72	59.5	一级
景县	125.86	19.64	63.1	一级
阜城县	13.84	17.73	56.8	一级
武邑县	12.70	41.70	63.5	一级
武强县	12.43	34.66	63.0	一级
饶阳县	101.56	37.80	60.6	一级
安平县	34.50	53.27	56.0	一级
深州市	91.14	44.01	62.8	一级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1 年河北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的要求，2021 年全市辖区内 43 个土壤省控点开展了土壤监测，均为基础点位，不涉及重点风险监控点。监测评价结果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15618-2018)中的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必测项目中 43 个土壤监测点位均低于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占总点位数的 100%;选测项目中 24 个土壤监测点位低于土壤风险筛选值,占总点位数的 55.8%，19 个点位略高于土壤风险筛选值。市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总体稳定，土壤环境整体处于良好状态。个别地区需采用农艺调控等措施，合理地轮换交替用药，正确混配、混用，防止单一长期使用一种农药，从而避免农药残留，保证土壤安全利用。

2021 年衡水市土壤采样信息表

年份	县市区	点位数量(个)	点位类型	监测项目
2021	桃城区、枣强县、武邑县、安平县、故城县、景县、阜城县、武强县	43	基础点位	理化指标、无机污染物、有机污染物等 28 项

土壤污染物基本项目风险评价汇总表

项目	样品个数	最大值 (mg/kg)	最小值 (mg/kg)	均值 (mg/kg)	低于筛选值		介于筛选值和管控值		高于管制值	
					个数	%	个数	%	个数	%
镉	43	0.23	0.08	0.14	43	100	0	0	0	0
汞	43	0.106	0.006	0.04	43	100	0	0	0	0
砷	43	15.0	5.8	9.65	43	100	0	0	0	0
铅	43	56	12.8	24.02	43	100	0	0	0	0
铬	43	104	37	54.93	43	100	0	0	0	0
铜	43	32	12	21.77	43	100	0	0	0	0
镍	43	86	17	42.07	43	100	0	0	0	0
锌	43	123	46	78.33	43	100	0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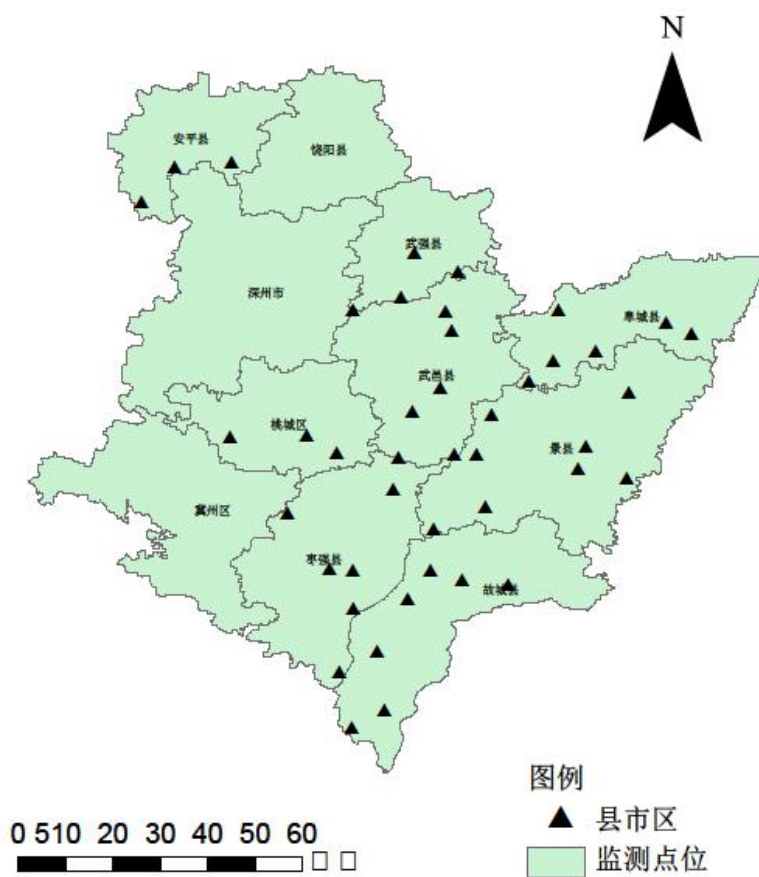


图 9-1 土壤监测点位采样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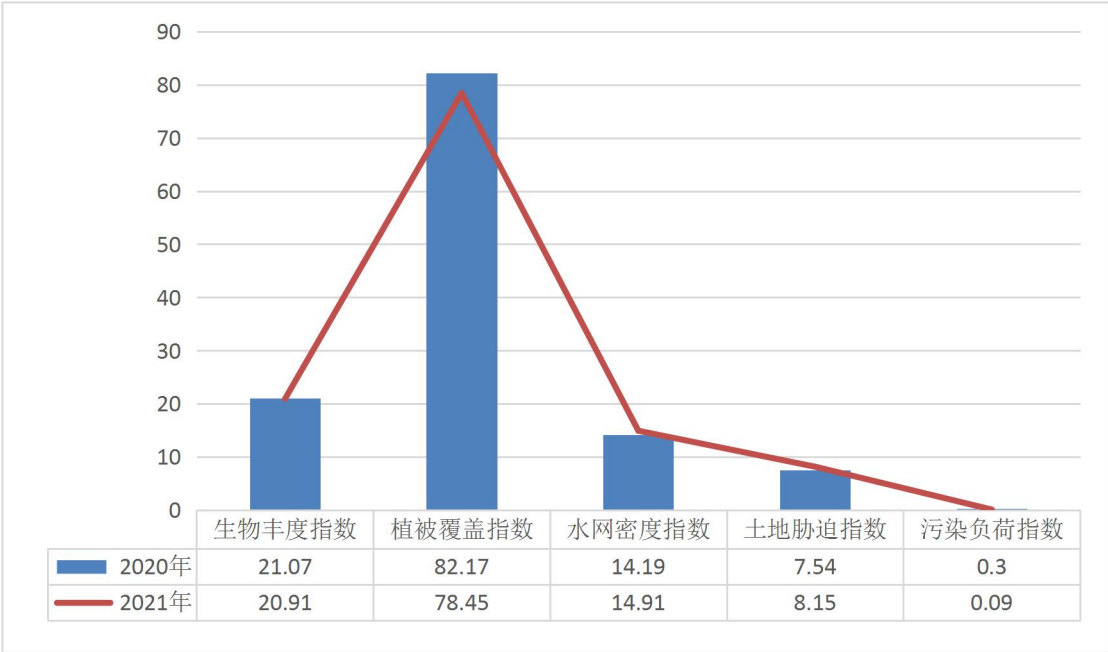
土壤污染物其他项目风险评价汇总表

项目	样品个数	最大值 (mg/kg)	最小值 (mg/kg)	均值 (mg/kg)	低于筛选值		高于筛选值	
					个数	%	个数	%
苯并 (a) 芘	43	0.0067	0.0004L	0.0033	43	100	0	0
六六六总量	43	0.864	0.00033	0.06	41	95.3	2	4.7
滴滴涕总量	43	31.7	0.00009	0.85	26	60.5	17	39.5

全市生态环境状况

2021 年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指数为 52.94，评价结果为一般。其中生物丰度指数为 20.91，植被覆盖指数为 78.45，水网密度指数为 14.91，土地胁迫指数为 8.15，污染负荷指数为 0.09。

2021 年，衡水市生态环境状况评价结果为一般。和 2020 年相比，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有所下降：生物丰度指数下降 0.16；污染负荷指数下降 0.21；植被覆盖指数下降 3.72；土地胁迫指数增加 0.61；水网密度指数增加 0.72。



2020-2021 期间衡水市生态环境各项指数变化趋势

2021 年 11 个县市区的 EI 值分布在 51.53-54.31 之间，按降序排列依次为武邑县 54.31、武强县 53.91、阜城县 53.52、景县 53.35、冀州市 53.07、深州市 52.97、故城县 52.46、桃城区 52.70、枣强县 52.50 和饶阳县 51.53、安平县 51.43。2021 年 11 个县市区按生态环境状况均为一般等级。

生态环境状况分级

级别	优	良	一般	较差	差
指数	EI ≥ 75	55 ≤ EI < 75	35 ≤ EI < 55	20 ≤ EI < 35	EI < 20
状态	植被覆盖度高，生物多样性丰富，生态系统稳定	植被覆盖度较高，生物多样性较丰富，基本适合人类生活	植被覆盖度中等，生物多样性一般水平，较适合人类生活，但有不适合人类生活的制约性因子出现	植被覆盖较差，严重干旱少雨，物种较少，存在着明显限制人类生活的因素	条件较恶劣，人类生活环境恶劣

2021年衡水市农村环境质量监测试点共9个，包括安平县西两洼乡前铺村、冀州区冀州镇岳良村、景县安陵镇华家口村、饶阳县饶阳镇君乡村、深州市东安乡枣科村、桃城区崔庄村、武强县豆村乡西岔河村、故城县郑口镇堤口村枣强县枣强镇八里庄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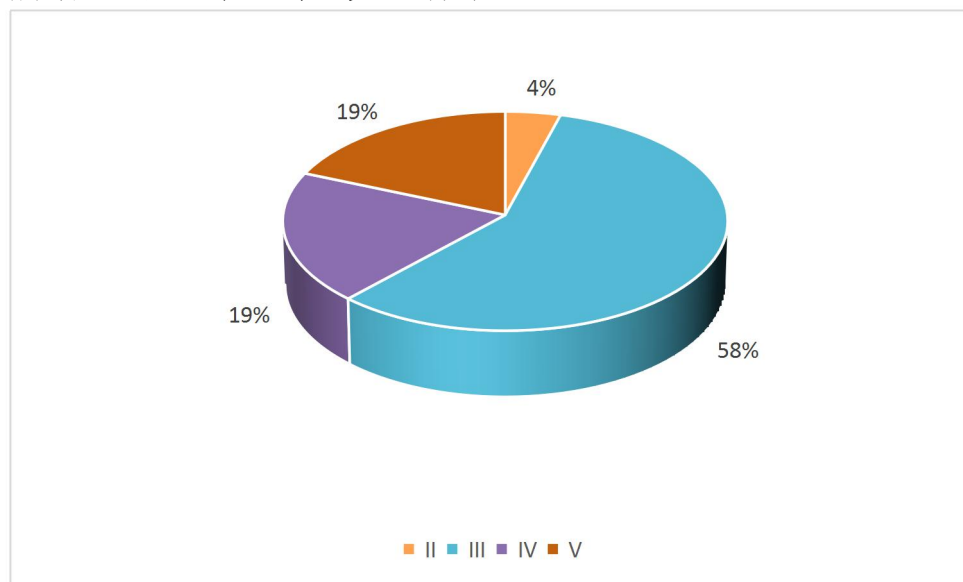
农村环境状况指数评价结果

县（区）	环境空气质量指数	饮用水源地水质指数	地表水水质指数	土壤环境质量指数	农田灌溉水质指数	生活污水出水水质指数
枣强县	76.6	64	85	100		100
饶阳县	72.9	60	82.5	100		
枣强县	76.6	64	85	100		100
饶阳县	72.9	60	82.5	100		
安平县	71.7	78	65	100		
冀州区	76.3	68	80	100		100
景县	75.8	26	80	100		
深州市	70.8	60	80	100	100	
桃城区	72.3	60	80	100		100
武强县	74.4	60	57.5	100	100	
故城县	76.8	20	77.5	100	100	100
武邑县		64				100
高新区		60				100
滨湖新区		90				100
阜城县		36				

高新区、滨湖新区、武邑县仅涉及饮用水源地水质指数及生活污水出水水质指数；阜城县仅涉及饮用水源地水质指数；冀州区、桃城区、枣强县不涉及农田灌溉水质指数；安平县、景县、饶阳县不涉及农田灌溉水质指数和生活污水出水水质指数；深州市、武强县不涉及生活污水出水水质指数。故城县涉及全部因子，农村环境状况等级为一般（ $55 \leq I_{env} < 75$ ），环境轻度污染，较适合农村居民生活和生产，但有不适合人类生活的制约性因子出现。

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源地水质

2021 年衡水市共监测点位 118 个，全部为地下水源，水源地达标率为 61.9%，其中 I 类水源地 0 个，II 类水源地 5 个，III 类水源地 68 个；其中 IV 类水源地 23 个，V 类水源地 22 个。氟化物受到地下水本底值的影响，剔除氟化物数据后，所有水源地均达到 III 类水标准。



衡水市 2021 年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类别占比图

衡水市 2021 年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监测结果

序号	县（区）	水源地数量	监测水源地数量	监测覆盖率%	达标数量	达标率%	I 类	II 类	III 类	IV 类	V 类	超标数量	超标元素及超标率%
1	桃城区	3	3	100	3	100	0	0	3	0	0	0	无
2	高新区	2	2	100	2	100	0	0	2	0	0	0	无
3	滨湖新区	1	1	100	1	100	0	1	0	0	0	0	无
4	深州市	9	9	100	9	100	0	0	9	0	0	0	无
5	武强县	6	6	100	6	100	0	0	6	0	0	0	无
6	饶阳县	9	9	100	9	100	0	0	9	0	0	0	无
7	安平	5	5	100	5	100	0	3	2	0	0	0	无
8	故城	18	18	100	1	5.6	0	0	1	3	14	17	氟化物，94.4%
9	景县	19	19	100	1	5.3	0	0	1	11	7	18	氟化物，94.7%
10	阜城	13	13	100	3	23.1	0	0	3	9	1	10	氟化物，76.9%
11	冀州区	11	11	100	11	100	0	3	8	0	0	0	无
12	枣强县	14	14	100	14	100	0	2	12	0	0	0	无
13	武邑县	8	8	100	8	100	0	0	8	0	0	0	无
合计	衡水市	118	118	100	73	61.9	0	9	64	23	22	45	氟化物，38.1%

农村万人千吨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剔除氟化物本底值影响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乡镇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剔除氟化物本底值影响均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农田灌溉水质水质质量良好，各项指标均达到《农田灌溉水质标准》的要求，达标率为 100%；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均达到了相应标准，达标率为 100%。

农田灌溉水现状

衡水市 2021 年农田灌溉水监测上半年监测 5 个点位，下半年监测 2 个点位，均在灌溉季节进行采样监测，灌溉水质达标率为 100%。

2021 年灌溉季节农田灌溉水监测点位及水质类别

序号	县（区）	农田灌区名称	灌溉季节	月份	水质类别
1	故城县	武北沟灌区	4 月，8 月	5	达标
2	武强县	武强县东孙庄镇、北代乡、 武强镇灌区	4 月，8 月	4	达标
3	武强县			4	达标
4	武强县	武强县街关镇、周窝镇、豆 村乡灌区	4 月，8 月	4	达标
5	武强县			4	达标
6	深州市	石津灌区（衡水）	3、4、5、10	10	达标
7	武强县	石津灌区（衡水）	3、10	9	达标

污染源监测与排放

2021 年衡水市辖区内共有重点排污企业 460 家，按照受污染的环境要素可分为：涉水企业 140 家、涉气企业 309 家、涉土企业 57 家、其他企业 106 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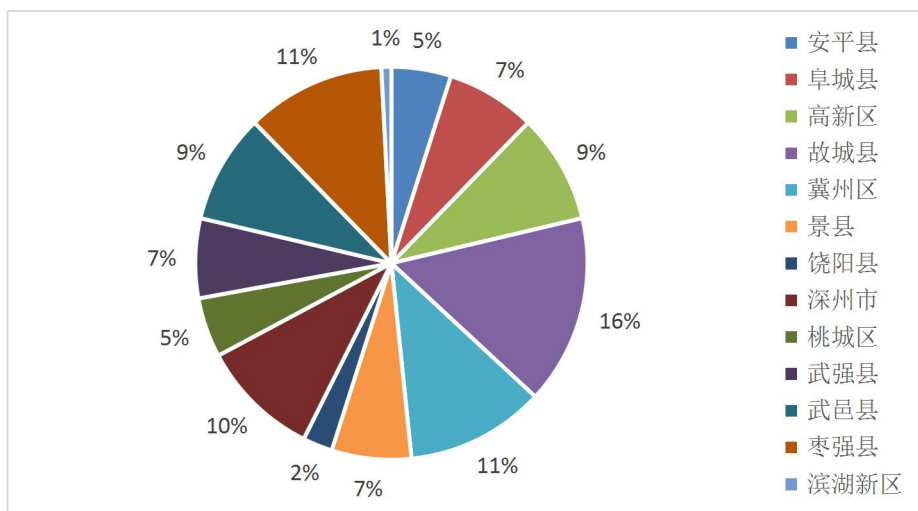
衡水市重点排污单位区域分布统计表

单位：家

县市区	共计企业数量	涉水企业	涉气企业	涉土企业	其他企业
安平县	28	7	23	6	5
阜城县	11	5	6	0	1
高新区	68	18	41	23	19
故城县	48	13	32	4	8
冀州区	33	10	23	1	12
景县	56	8	41	4	10
饶阳县	10	3	5	1	1
深州市	48	15	39	9	10
桃城区	28	8	21	3	13
武强县	29	5	23	1	2
武邑县	28	5	23	2	7
枣强县	72	42	32	3	18
滨湖新区	1	1	0	0	0
总计	460	140	309	57	106

污染源监测概况

2021 年全市开展执法监测的企业 121 家，占发证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的企业总数的 7.1%，涉及 23 个行业；其中 23 家为涉废气 VOCs 排放企业，涉及 11 个行业。其中涉废水排放（不含污水处理厂）企业 50 家，达标率为 100%；涉废气排放企业 85 家，达标率为 100%；污水处理厂 24 家，达标率为 100%；涉无组织排放企业 74 家，达标率为 100%；涉土壤排放企业 16 家，达标率为 100%；涉噪声排放企业 60 家，达标率为 100%。



衡水市污染源执法监测单位区域分布统计图

污染物排放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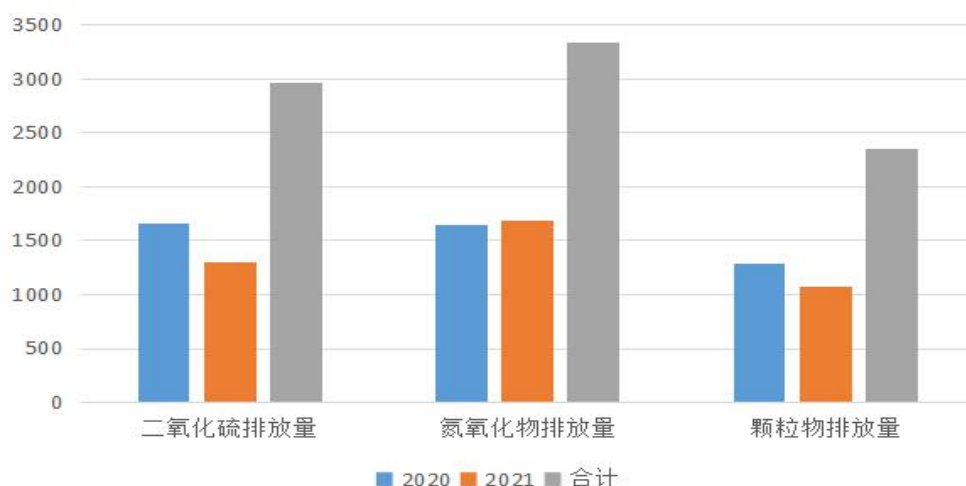
废气排放情况

2020-2021年衡水市工业废气中二氧化硫排放量2963.798吨，氮氧化物排放量3337.367吨，颗粒物排放量2347.663吨(据来源于环境统计，2021年环统数据尚未定库)。

2020-2021年衡水市工业废气排放总量情况

(单位：吨)

年份	二氧化硫排放量	氮氧化物排放量	颗粒物排放量
2020	1661.493	1647.342	1282.02
2021	1302.305	1690.025	1065.643
合计	2963.798	3337.367	2347.663



2020-2021 年衡水市工业废气排放总量变化趋势图

废水排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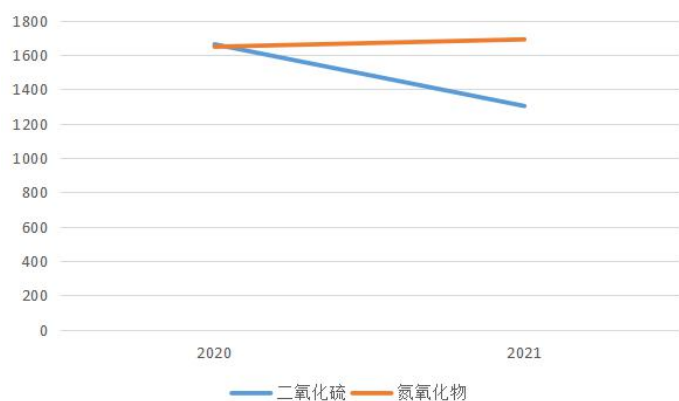
2020-2021 年衡水市工业废水排放总量是 17631.66708 万吨（数据来源于环境统计，2021 年环统数据尚未定库）。

2020-2021年衡水市工业废水排放总量情况（单位：万吨）

年份	废水排放总量	工业废水排放总量	城镇生活污水排放总量
2020	6980.942401	751.010401	6222.881
2021	10650.72468	703.863253	9928.999
合计	17631.66708	1454.873654	16151.88

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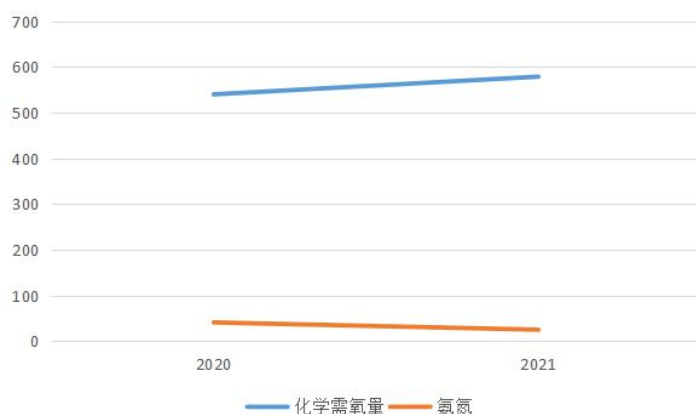
2021年衡水市工业源二氧化硫排放量较2020年上升22%，氮氧化物排放量较2020年下降3%（数据来源于环境统计，2021年环统数据尚未定库）。



衡水市工业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变化趋势图

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1年衡水市化学需氧量排放量较2020年上升7%，氨氮排放量较2020年下降39%（数据来源于环境统计，2021年环统数据尚未定库）。



衡水市工业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变化趋势图

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

2021年衡水市产生危险废物企业共2589家，危险废物计划产生量148296吨，实际产生量132256吨，上期结存量11619吨，处置利用量140203吨，贮存量3673吨。产生危险废物企业行业种类高达63种，在2589家企业中金属制品业产废49583吨，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31771吨，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23277吨，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10065吨占高比重。

2021年危险废物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单位：吨）

月份	生产企业数	计划产生量	产生量	处置利用量	贮存量
一月	1979	11075	9271	9514	11377
二月	1969	11280	7139	6355	12160
三月	2090	11375	11291	10385	13066
四月	2100	11938	10806	9631	14242
五月	2129	11497	10363	10324	14280

六月	2159	13137	9832	10713	13399
七月	2058	13322	11771	19660	5510
八月	2065	12856	11810	11502	5818
九月	2015	12688	11055	11835	5038
十月	2020	13131	12549	13796	3790
十一月	2044	12662	12733	11518	5006
十二月	2092	13333	13635	14969	3673
合计	2589	148296	132256	140203	-

2020-2021 年企业危险废物产生、处置利用及贮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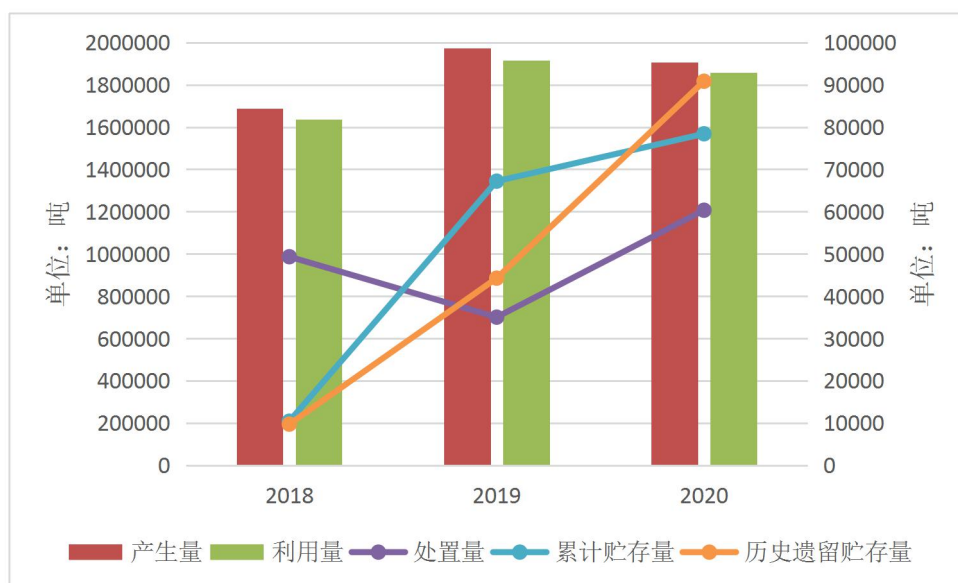
年份	企业数	产生量	处置利用量	贮存量
2020	2221	124473	118493	11131
2021	2589	132256	140203	3673

固废产生处置情况

2021 年衡水市产生一般固体废物企业共 1033 家，固体废物产生量 1987712 吨，本单位利用量 1254793 吨，外单位利用量 670796 吨，本单位处置量 137 吨，外单位处置量 46106 吨。其中 10 家企业产生粉煤灰 868948 吨，900 家企业产生其他固体废物 357461 吨，4 家企业产生脱硫石膏 314395 吨，24 家企业产生锅炉渣 289050 吨占高比重。

2021 年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

固体废物类别	企业数	产生量（吨）	本单位利用量（吨）	外单位利用量（吨）	本单位处置量（吨）	外单位处置量（吨）
粉煤灰	10	868948	862087	6969	0	2
其他	900	357461	5705	310927	69	27548
脱硫石膏	4	314395	313866	8		
锅炉渣	24	289050	72149	215978	0	892
磷石膏	1	97703		95751		
工业污泥	65	47573	0	30022	8	17335
除尘灰	96	9933	982	8616	0	210
工业副产石膏	1	1651		1651		
冶炼渣	17	768	4	769	0	59
电石渣	1	225	0	105	60	60
煤矸石	1	5				
合计	1033	1987712	1254793	670796	137	46106



2018-2020 年企业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处置利用及贮存情况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全力推进生态环境工作

衡水市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河北省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安排，始终坚持“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大任务，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各项决策部署在衡水落地落实。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站稳立场，把准方向。市委、市政府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日常重要议事日程。并成立由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和防治工作小组。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深入调查研究，亲自调度部署，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议定期研究生态环境工作，市人大、市政协定期组织环保执法检查，建立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开展联防联控，全市各级各部门形成群策群力、决战决胜的攻坚态势。

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将生态环境法治建设列入 2021 年全市生态环境工作要点。出台《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衡水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明确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理论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在局党组会和理论中心组会上专题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新实施的法律法规。

建立奖惩体系，确保决策部署落实。建立完善可操作、可检查的考核奖惩体系，监控推进过程，评估实施结果。先后出台《衡水市县市区空气质量通报排名和奖惩问责办法》《衡水市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情况通报排名和奖惩问责办法》等，对大气、水环境质量进行定期通报排名和严格奖惩问责。研究制定《衡水市网格化环境监督管理与评估考核办法》，建立县、乡、村三级环境监管网格，明确各级网格环境监管责任、考核标准和奖惩制度，严格进行评估考核、追责问责，切实压实各级各有关部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

强力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蓝天保卫战成效显著

今年以来，市生态环境局发挥领办牵总协调作用，召开生态委会议 2 次，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1 次，大气办专题调度会议 17 次，高位推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申请中央资金开展衡水市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等 7 个项目，大气环境综合指数排名稳步提升。臭氧污染攻坚成绩斐然，以 O₃ 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同比减少 15 天，以 O₃ 为首要污染物且超标天数减少 18 天，生态环境部特邀我市就 PM_{2.5} 和 O₃ 污染协同防治“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组织管理做典型发

言。统筹“六尘”共治，PM₁₀平均浓度达到7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5.7%，优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秸秆禁烧管控效果明显，7月至10月实现连续百余日无火点。

全面发力水环境综合整治，碧水攻坚战效果明显

制定《“十四五”国控断面“六个一”工作机制》，修订生态补偿金考核办法，辖区内15条河渠、42个断面纳入巡查巡检及水质自动站数据分析报告预警体系，“发现问题、快速反应、有效处置”的协同治水格局得到巩固。坚持以项目提升治理水平，2021年申报中央、省级水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用于改善水环境质量。加大乡镇饮用水源保护力度，实施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工程、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等工程，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突出抓好环境风险防控，净土保卫战取得阶段性成果

开展土壤环境监管能力提升项目建设，争取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用于土壤环境监管能力提升项目建设，初步形成土壤环境重金属和挥发性有机污染物快速监测能力和应急监测能力。充分发挥网格监管体系优势，持续开展危险废物执法检查“回头看”行动和危险废物排查整治工作，共发现问题78个，立案处罚5个，所有已全部整改完成。加强地下水国控点位监管，我市4个地下水国控点水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全力推进民心工程实施，提前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无害化设施处理能力覆盖全市所有村庄，生态环境部土壤司、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河南省生态环境厅等十余家单位来我市考察调研。



图 1-14 衡水市企业全部完成土壤污染状况采样监测

举全市之力抓好衡水湖生态保护，打造“京津冀最美湿地”

助推《衡水湖保护和治理条例》立法实施，为保护和治理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将衡水湖自然保护区划定为优先

保护单元，严格落实准入要求。全面掌握衡水湖保护工作现状，2021 年引水 3 千多万立方米，衡水湖达到历史最高水位 21 米。先后完成清凉江枣强县和故城县段补水河道清淤整治工程、冀州区冀码渠生态治理工程等工程，建成完备高效的水系循环工程。开展引水河道环境综合整治，对饮水沿线 4 条主要引水河道两侧 1 公里内污染源进行整治，确保“净水入湖”。2021 年，衡水湖考核断面稳定达到Ⅲ类水质。

转变执法理念，打造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环境执法铁军

围绕环境突出问题精准执法，开展 20 余次专项行动，公开查处、曝光一批典型环境违法问题。严厉打击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造假。对 440 家重点排污单位开展执法检查，发现各类环境问题 213 个。联合公安部门主动查处阜城县污水处理厂人为干扰自动监测数据违法行为，9 名责任人被依法刑事拘留，被生态环境部确定为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造假典型案例。提升网格化环境监管效能。建立 13 个一级网格、132 个二级网格、4975 个三级网格、6700 余名网格长和 2.4 万名网格监督员的县、乡、村三级环境监管网格。创新开展“预告知+三步法、四同时”执法帮扶活动。组织行业专家联合开展执法检查，活动期间共检查企业 560 余家，消除环境问题隐患 1260 余个。衡水市生态环境局被河北日报、河北新闻网评为 2021 年度“我为群众办实事”阳光理政先进单位，被生态环境部评为 2021 年度监督帮扶工作表现突出集体，衡水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工作获全省第一名，被生态环境部评为 2021 年生态环境执法表现突出集体。信访科被省委宣传部评为“全省学雷锋活动模范岗”。综合执法支队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第八届河北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荣誉称号。



图 1-15 执法人员夜查企业



图 1-16 综合执法支队获得荣誉称号

深入开展“转树讲促”活动，四项改革举措初显成效

大力创建学习型机关。组织开展了公文写作、环保业务、法律法规等培训共

计 20 余次，全系统干部职工业务水平得到整体提升。推进生态环境执法体制机制改革。制定出台《关于落实生态环境执法机制改革的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清理不符合发放执法证件人员 412 人，建立 305 人的执法人员库，加强执法业务培训，提高执法队伍工作水平。推进智慧环保改革。运用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等信息技术手段，将空气质量监测数据、企业自动监控等 22 个监控平台进行整合，实现实时监测、超标报警、数据分析、指挥调度、情况反馈的五步闭环监管机制。推进生态环境监察整改改革。改革监察整改模式，充分发挥监察整改工作牵头作用，做到整改事项到位“零遗漏”、整改程序执行“零遗漏”、违法行为打击“零遗漏”、过程详细记录“零遗漏”。推进“培督考用问”一体化改革。健全完善领导干部培养机制、督查督办机制、考核评价机制、选人用人机制、追责问责机制，以改革激发活力，为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提供强劲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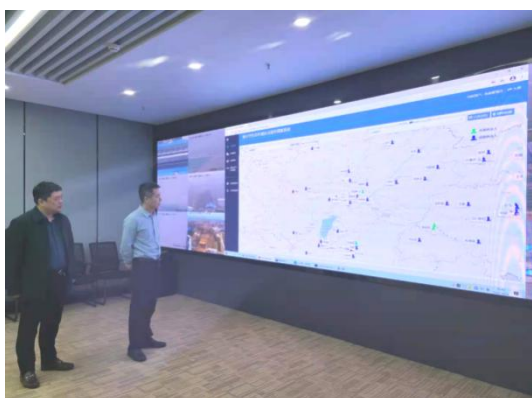


图 1-17 智慧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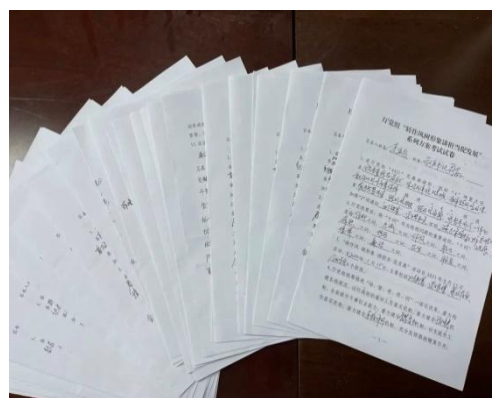


图 1-18 转树讲促考试卷

着力完善生态环境制度体系，提高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推进市级“三线一单”成果落地应用，在全省地级市中率先发布“三线一单”成果并应用，《衡水市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保护生物多样性护卫鸟类家园》入选全国第二批 10 个落地应用典型案例。荣获“三线一单”工作表现突出集体荣誉。在全省率先印发《衡水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管理办法（试行）》，为我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提供指引和制度保障，被中国改革报河北记者站、搜狐、网易等多个媒体宣传报道，衡水市生态环境局在全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工作视频会上做典型发言。维护党对法制建设的领导地位，大力推进生态环境立法。《衡水市生态环境教育促进条例》荣获“全省 2020 年度十大法治成果”提名奖，被选树为全面依法治省的典型。



图 1-19 “三线一单”落地应用发布

发挥宣传力量倡导构建生态文明共建新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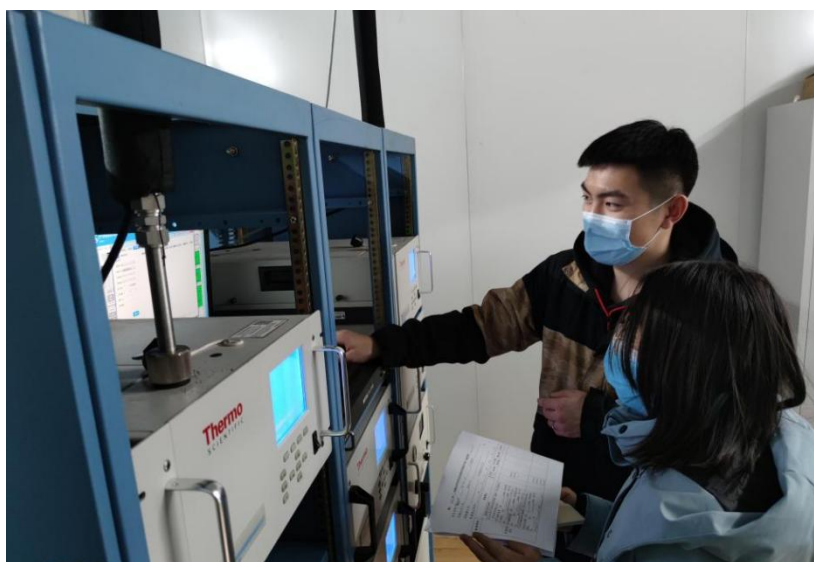
运用“生态衡水”微信公众号“圈粉”优势，积极宣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普及法律法规和绿色低碳生活知识，曝光群众深恶痛绝的环境违法案件。截至 2021 年 12 月，“生态衡水”固定粉丝达到 55913 人，发布信息 410 期、976 条，被评为全国环保政务最受认同、最具影响力和最受欢迎公众号，入选全国“整体运行效果好的部分账号”和“发布优质内容较多的部分账号”，被省委网信办评为“政务影响力十佳账号”，我局荣获 2021 年度中国环境报宣传工作先进单位，在全国生态环境系统新媒体培训会和中国环境报宣传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



图 1-20 荣获 2021 年度中国环境报宣传工作先进单位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的监测质量管理新举措

严格按照空气站管理职责分工，积极组织做好国、省控空气站基础保障工作，强化日常巡查，确保空气站基础设施及周边环境保障职责按照规范要求落实到位，同时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做好集中自查整改工作。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关于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管理的规范要求，完善巡查管理制度，加强运维质量监督考核，保证和提升运维质量。市监控中心每月组织对所有国、省、市控空气站进行巡查，每季度对所有市控空气站进行质控检查全覆盖，对发现的各站点在基础保障和运维管理等工作中存在的具体问题，要求相关县市区分局及相关运维单位立即查找原因，举一反三，落实责任，积极整改。



市监控中心工作人员对乡镇空气自动站开展现场检查工作

为提升我市乡镇及开发区空气站监测数据质量，加强运维质量管理，自2019年12月起，我市委托第三方空气站公司对乡镇及开发区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情况进行质量控制工作，主要包括现场运维情况质控检查及监测数据审核两方面。并于2019年12月制定了《衡水市市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运维管理实施细则（暂行）》，通过采取多种措施，我市乡镇及开发区空气站运维质量显著提高，形成了一套稳定有序的管理体系。

空气站质控服务作为衡水市市控空气自动监测站管理工作提供了有效的数据支撑，为一系列空气质量管理性文件的印发提供了基础资料。衡水市生态环

境局对每月质控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要求各运维公司进行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对于常见问题、重点问题提出具体要求，逐步减少类似问题的发生；对于运维能力较差、出现问题较多的运维公司进行单独通报，约谈公司负责人，促使其整改并提高运维能力。

2021年，通过对各乡镇及开发区空气站进行高频次的质控检查各站点相关运维公司运维水平显著提高，能够基本保证各市控站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准确性、真实性。现场质控检查问题显著减少，衡水市市控空气自动站的质控检查合格率与质控检查分数明显提升。除2月、5月、9月外其他各月份站点质控检查平均分均保持在90分以上，各月份质控合格站点占比均达到90%以上。

站点质控检查情况汇总表

时间	质控检查站点总数（个）	检查不合格站点数量（个）	不合格站点占比	合格站点占比	质控检查平均分
2021年1月	44	2	4.55%	95.45%	91.7
2021年2月	12	1	8.33%	91.67%	89.5
2021年3月	20	0	0%	100.00%	95.0
2021年5月	5	1	20.00%	80.00%	79.3
2021年6月	23	0	0%	100.00%	94.7
2021年7月	83	1	1.20%	98.80%	93.1
2021年8月	43	0	0%	100.00%	95.3
2021年9月	12	3	25.00%	75.00%	78.4
2021年10月	38	1	2.63%	97.37%	94.3
2021年11月	53	1	1.89%	98.11%	94.6
2021年12月	49	0	0%	100.00%	95.9

3D 激光雷达扫描城区污染分析

为确定衡水市污染源分布；分析子站周边污染物对子站的影响，雷达数据结合子站数据分析子站数据异常原因；明确污染源污染排放时间段和时间规律，2021年，衡水市采用3D激光扫描技术排查城区大气污染情况。监测点位选择在衡水市冀州区金弟城小区楼顶，设置在污染较轻的区域，更利于雷达数据的准确性。由于城市风的作用，污染扩散会随风发生扩散，在无人值守条件，配备野外观测箱，3D可视型激光雷达通过接收光与大气中颗粒物、气态分子等相互作用后产生的回波信号来获取不同高度处污染物浓度、风力、温湿度的分布信息，以GIS地图为平台，建立污染源监控排查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实现污染源实时监

控录像。连续不间断扫描，分析不同不污染点源产生的时间、临时污染源、固定污染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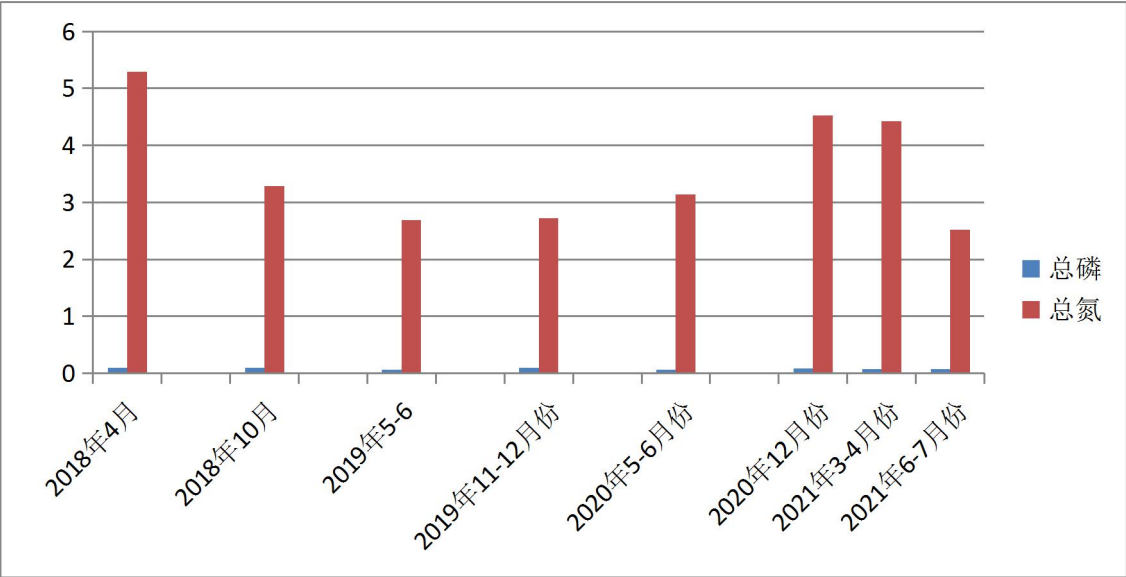
衡水湖引水工程

人工引水分东、西、北三条引水线，人工调水分别从卫千渠和冀码渠进入衡水湖。人工引水的水源主要有：

(1) 引黄河水：引黄渠道利用清凉江油故闸以西现有卫千渠输水，经王口闸入衡水湖。

(2) 岳城水库来水：从岳城水库放水入民有北干渠，经团结渠、支漳河、老漳河、滏东排河至东茨节制闸，最后经冀码渠入衡水湖。

(3) 岗南、黄壁庄水库来水：通过石津干渠、军齐干渠引水到滏阳河，再经闸坝调节由冀码渠从冀州南关闸入衡水湖。



衡水湖引黄衡水市段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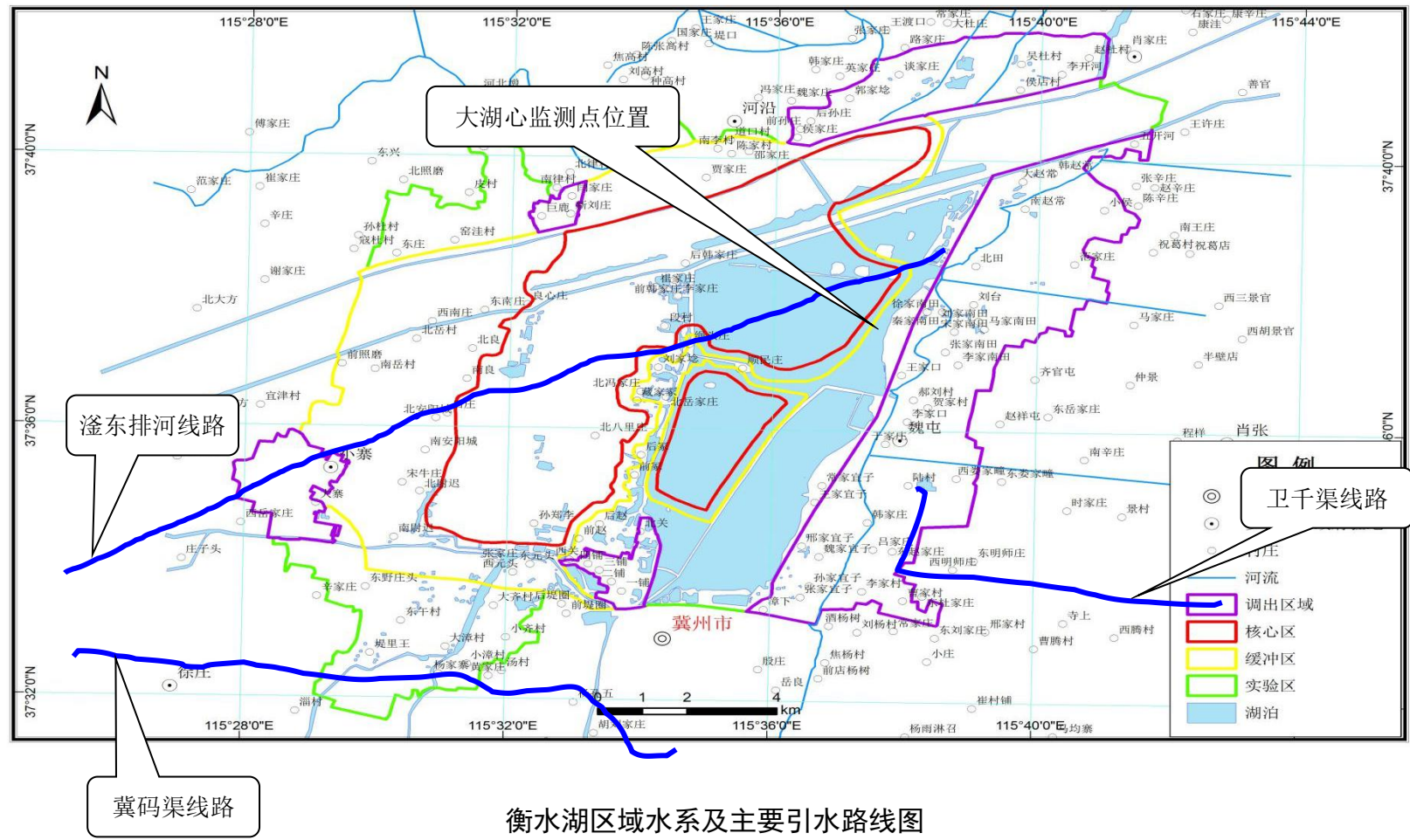
衡水湖引黄工程位山线各辖区均值监测数据

单位：mg/L

辖区（省、市）	采样日期	总磷 mg/L	总氮 mg/L
山东省聊城市段	2021 年 3 月	0.06	3.65
河北省邢台市段	2021 年 3 月	0.05	3.70
河北省衡水市段	2021 年 3 月	0.06	3.67

衡水湖水库水来源

河北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水系图



水质自动监测体系

衡水市地表水自动监测体系包括国控地表水自动监测、省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和地表水环境质量三级监管预警体系建设（建设中）。衡水市环境监控中心每日 12:00 前在总站官网的“国家水质自动综合监管平台”完成前日所有实时监测数据审核工作，其次不定期在“河北省水质自动站数据平台”对省控水站进行数据分析，将水站或水质异常情况及时向管理部门反馈。

（一）国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

衡水市国控水站共有 2 座，具体为：衡水大湖心站位于海河流域衡水湖大湖北部，编号 A131100-2004。衡水小范桥站位于海河流域滏阳河武强县城段东侧，北临武强县小范桥，南临沿河公园，河西岸侧为武强县政府、武强县年画博物馆，编号 131100-2003。国控水站于 2018 年初开始谋划设计，两座水站 2020、2021 年水质明显优于 2019 年，水质类别由 IV 类提升为 III 类。滏阳河小范桥和衡水湖大湖心特征污染物高锰酸盐指数呈下降趋势，特征污染物总氮大湖心无明显变化，小范桥呈上升趋势。

（二）省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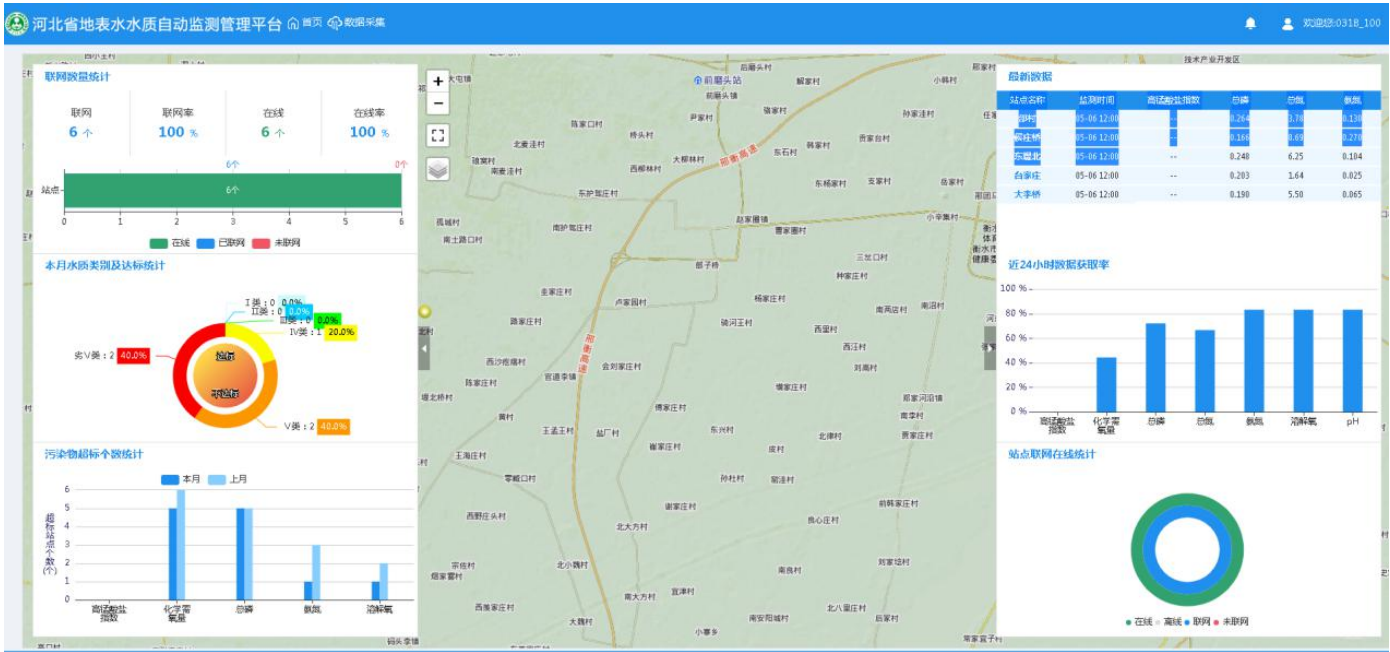
衡水市辖区内共有 7 座省控水质自动监测站，涉及 4 条衡水市入境河流，分别是邵村排干、滹沱河、滏阳新河、西沙河和潞龙河。其中潞龙河什伍村水站属于白洋淀流域省控水站。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实时自动上传至省中心数据平台-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管理平台。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的站房用地、站房建设或租赁、水电供应、网络通讯和出入站房等日常运行所必需的基础条件保障工作。驻市中心站负责相关水站的数据审核和运维检查工作。水质自动实时监测数据实行四级审核，运维公司负责一级审核，各监控中心负责二级审核，各驻市中心负责三级审核，专家会审组负责四级审核。

（三）衡水市地表水环境质量三级监管预警体系建设

流经衡水境内的较大河流有滹沱河、滏阳河、滏阳新河、滏东排河等，分属海河水系的 4 个河系。衡水市还有衡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根据衡水市特有的河网、湖泊分布情况针对性的制定水质自动监测站布设衡水市地表水环境质量三级监管预警体系，项目包括三方面建设内容：一是衡水市主要河湖断面水质自动检测系统建设（以下简称“市控水站”），共计建设 19 个自动监测站，水质自动监测站分为标准站和小型站两种，具体为：标准型水质自动监测站 16 个，小型水质自动监测站 3 个；二是衡水市重点河流智能视频监控系统，在 11 个点位建

设前端视频监控点；三是衡水市水污染防治综合监管平台建设。

河北省水质自动监测管理平台界面图



过去的一年，按照省厅和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我局各项工作正稳步有序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事业取得突破性进展，已迈出崭新的步伐，呈现出活力迸发、蒸蒸日上的新气象。2022年，我们将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厅党组各项部署，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全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的台阶，以优异成绩向全市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